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公示稿

项目名称：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广西桂寰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205083635916A）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陈俞延（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20503545000000004，信用编号BH058773），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陈俞延（信用编号BH058773）、黄晓峰（信用编号BH001757）（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打印编号: 175488641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l8onw3		
建设项目名称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3-071汽车整车制造; 汽车用发动机制造; 改装汽车制造; 低速汽车制造; 电车制造;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31986065990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张小帆		
主要负责人 (签字)	侯宏武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叶子豪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广西桂豪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5083635916A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陈俞延	20220503545000000004	BH058773	陈俞延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陈俞延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结论	BH058773	陈俞延
黄晓峰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BH001757	黄晓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5083635916A (1-1)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广西桂寰环保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简华丹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规划、环境评估、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咨询服务;环境污染治理技术推广;环保设备安装与维护;水土保持及水资源论证技术服务;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节能技术开发及咨询服务;清洁生产技术咨询;工程咨询服务;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竣工验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	年 月 日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陈俞廷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证件号码: 45020319840521071X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5月	
				批准日期: 2022年05月29日	
				管理号: 20220503545000000004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照片	项目拟利用厂房现状（零配件仓库）
	
项目东面零配件仓库	项目南面零配件临时堆棚
	
项目西面车辆中转场地和零配件仓库	项目北面厂区停车场
	
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	编制主持人现场踏勘照片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核意见修改说明

序号	审核意见	修改说明
1	完善项目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及其他政策的符合性分析。	已完善，见 P9-10
2	完善项目建设内容和规模。	已完善，见 P11-13
3	核实完善废气污染源强估算，核实湿式机加工的油雾收集、处置及排放方式，核实废气去除效率；如须有组织排放请核实补充排气筒设置及合理性分析。	已完善，见 P29-31
4	核实废水排放情况，完善雨水处置、排放走向，了解项目污水处理厂目前实际运行情况，完善官塘污水处理厂依托可行性分析。	已核实完善，见 P32-35、P11、P49
5	核实固体废物包括废包装桶、废切削液等固体废物产生量及处置去向。	已核实修改，见 P43-47
6	完善环境监测计划；核实细化环保投资估算。	已核实完善，见 P51
7	核实“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中数据，核实 VOCs 的排放量、废气量等。	已核实，见附表
8	注意相关法律法规、文件资料的更新，使用正确的标准名称、文号；注意修改文中错字、错句、编号，注意全文格式。	已全文修改
9	根据柳东生态、规建等各部门意见修改相关内容。	已全文修改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11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5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2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52

六、结论..... 5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55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1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2 东风柳汽商用车基地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周边概况、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及评价范围图

附图 4 项目在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中的位置图

附图 5 项目与柳州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项目与柳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7 柳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 8 项目与《柳州市曙光大道西段南片控制性详细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图 9 项目与柳州市国土空间规划关系示意图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附件 4 项目不动产权证

附件 5 关于印发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桂环函〔2012〕1294 号）

附件 6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技术论证意见

附件 7 引用监测报告

附件 8 广西“生态云”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研判报告

附件 9 密封胶 MSDS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2503-450211-07-02-195835		
建设单位 联系人	叶子豪	联系方式	
建设地点	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		
地理坐标	109°33'27.472"E, 24°21'47.426"N		
国民经济 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 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汽车零部件 及配件制造 367-其他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 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部门（选 填）	柳东新区 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审批（核准/ 备案）文号 （选填）	2503-450211-07-02-195835
总投资（万元）	1600	环保投资（万 元）	44
环保投资 占比（%）	2.75	施工工期	6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用海） 面积（m ² ）	36884.98
专项评价 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1、规划文件：《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 审批机关：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及文号：2011 年 1 月 31 日《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获得自治区人民政府原则上通过。 2、规划文件：《柳州市曙光大道西段南片控制性详细规划》 审批机关：柳州市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及文号：2019 年 10 月经柳州市人民政府批复实施（柳政函〔2019〕417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原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桂环函〔2012〕1294号）。 2019年5月，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委托广西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对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进行环境影响跟踪评价，编制完成了《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通过技术审查。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与相关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产业定位为以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生产为主导，以发展围绕汽车工业的产业为主。本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零配件车桥的生产，符合《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相关要求。 2、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相符性分析 经对照《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本项目建设符合要求，详细对照内容见表 1-1。 表 1-1 与区域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类别</th><th>相关要求</th><th>本项目情况</th><th>符合性分析</th></tr> </thead> <tbody> <tr> <td>规划环评</td><td> 入规划区的工业项目类型清单： 禁止：制浆造纸、全流程制革、酿造、发酵、冶炼；排放铅、汞、镉、铬、砷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主导行业：汽车产业，整车制造、装配；汽车零部件制造；与汽车相关的教育培训产业；汽车展览；与汽车相关的体育休闲产业；汽车交易市场。 高新材料产业：与汽车产业配套的高新材料研发、制造产业。 </td><td>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属于禁止引入的产业。</td><td>相符</td></tr> <tr> <td>规划环评审查</td><td>1.规划禁止制浆造纸、冶炼等行业进驻，现有此类企业要逐步实施搬迁，在搬迁前要加强环境管理，提高清洁</td><td>不涉及</td><td>相符</td></tr> </tbody> </table>			类别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规划环评	入规划区的工业项目类型清单： 禁止：制浆造纸、全流程制革、酿造、发酵、冶炼；排放铅、汞、镉、铬、砷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主导行业：汽车产业，整车制造、装配；汽车零部件制造；与汽车相关的教育培训产业；汽车展览；与汽车相关的体育休闲产业；汽车交易市场。 高新材料产业：与汽车产业配套的高新材料研发、制造产业。	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属于禁止引入的产业。	相符	规划环评审查	1.规划禁止制浆造纸、冶炼等行业进驻，现有此类企业要逐步实施搬迁，在搬迁前要加强环境管理，提高清洁	不涉及	相符
类别	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规划环评	入规划区的工业项目类型清单： 禁止：制浆造纸、全流程制革、酿造、发酵、冶炼；排放铅、汞、镉、铬、砷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主导行业：汽车产业，整车制造、装配；汽车零部件制造；与汽车相关的教育培训产业；汽车展览；与汽车相关的体育休闲产业；汽车交易市场。 高新材料产业：与汽车产业配套的高新材料研发、制造产业。	项目主要进行汽车零部件加工，不属于禁止引入的产业。	相符												
规划环评审查	1.规划禁止制浆造纸、冶炼等行业进驻，现有此类企业要逐步实施搬迁，在搬迁前要加强环境管理，提高清洁	不涉及	相符												

意见	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项目不得实施提升产能等扩建工程。		
	2.引进项目要严格环境准入，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充分考虑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基础上，严格引进涉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项目，不得引进区域环境无容量的项目。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涉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项目；不涉及区域环境无容量的污染物。	相符
	3.严格控制规划能源结构，规划确定新建企业工业用能为电和天然气。	项目依托区域电网供电，不使用其他能源	相符
	4.规划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包括污水集中处理、固体废物集中处置、风险应急等设施，应与工业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污水建设集中处理和固体废物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暂时滞后的，在加快环保设施建设的同时，必须采取临时性措施，确保入驻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标准要求。	不涉及	相符
3、与《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相符性分析。			
表 1-2 与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及其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分析
产业定位	以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生产为主导	本项目主要进行汽车车桥加工生产。	符合
准入条件	1. 具备符合国家要求的生产技术水平进驻的工业企业必须符合我国环境保护要求，优先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其工艺、设备和环保设施应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杜绝国内外工艺落后，设备陈旧及污染严重的项目进规划区。现有企业需符合我国环境保护要求以上，否则要加以整改。	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生产设备，企业生产符合我国相关环境保护要求。	相符
	2.采用符合国家要求的环境保护技术进驻的工业企业应采用符合国家要求的环境保护技术，特别是使用国家推荐的环境保护技术，优先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设备。若国外有更加成熟可靠的环保技术和装置，应考虑同时引进相应的环保技术和设施，其技术、经济指标应纳入引	项目采用的污染治理设备和设施属于可行技术，符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相关技术要求。项目排放的“三废”达到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排放标准。	相符

		进合同，以确保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凡不能采用符合国家要求的生产技术和环保技术的项目，一律不予引进。进规划区企业排放的“三废”必须达到国家及地方的相关排放标准。		
		3.具备符合国家要求的环境管理水平 进规划区企业应具备符合国家要求的环境管理水平，优先考虑具有良好的、符合国际标准 ISO14000 要求的环境管理体系的企业。	企业具备符合国家要求的环境管理水平。	相符
		4.采用有效的回收回用技术 入驻企业应尽可能采用有效的回收回用技术，包括余热利用、各种物料回收套用、各类废水回用等。	项目废水依托企业现有污水站处理后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	相符
		5.符合产业定位 入驻企业应符合所在片区产业定位，最好能利用工业区内其它企业的产品、中间产品和废弃物为原料的，或能为其它企业提供生产原料，构成“产品链”、能实现“循环经济”的项目。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制造业。	相符
		6.清洁生产水平 进驻工业区的企业清洁生产水平必须达到符合国家要求的水平以上。现有企业应进行清洁生产审核，清洁生产水平应达到符合国家要求水平以上，达不到的应加以整改。	企业投产后需要达到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相符
	工业区发展负面清单	1.不符合入园产业定位、且污染物排放较大的工业项目。	本项目符合入园产业定位，污染物排放较少。	相符
		2.污水经预处理达不到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的项目。	本项目废水经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能达到官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	相符
		3.污染物无法达标排放或工业区发展过程中环境容量不能接受的。	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	相符
		4.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或生产规模不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或行业规范的项目。	项目所用工艺及设备符合产业政策，污染治理设备和设施属于可行技术。	相符
		5.规划禁止制浆造纸、冶炼等行业进驻，现有此类企业要逐步实施搬迁，在搬迁前要加强环境管理，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项目不得实施提升产能等扩建工程。	项目不涉及。	相符

	6.制糖、化工等行业非规划主导产业，规划亦不禁止，此类企业在符合规划前提下可予以保留，但要不断加强管理，提升生产技术和污染治理水平，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与规划主导产业无关的化学品行业，建议转型或搬迁。	项目不涉及。	相符
	7.引进项目要严格环境准入，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充分考虑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基础上，严格引进涉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项目，不得引进区域环境无容量的项目。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属于涉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项目。	相符
	8.国家明令淘汰、禁止建设的、列入国务院清理整顿范围、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项目严禁进入工业园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相符
其他符合性分析	(1)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根据《柳州市曙光大道西段南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该地块规划均为二类工业用地（详见附图 4）。 项目所在工业区内相关供水、供电基础设施完善；项目运营期废气、废水、噪声经采取措施后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安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项目不在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饮用水源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范围内，符合相关环保法律要求，因此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合理。 (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依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有关内容，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及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 另依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艺设计说明、生产设备清单和原辅材料耗用情况以及现场调查情况，项目采取的生产工艺和使用的生产原料及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3)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①生态保护红线 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实施意见》（柳政规〔2021〕12号），本项目属于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项目不涉及优先保护单元内的生态红线。 根据《柳州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2023年）》及广西“生态云”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研判报告（见附件8），本项目涉及1个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类0个，重点管控类1个（管控单元名称：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一般管控类0个。项目所在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见表1-3。 表1-3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table> <tr> <th colspan="2">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th><th>本项目</th><th>相符性</th></tr> <tr> <td>空间布局约束</td><td> 1.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禁止引入制浆造纸、冶炼行业，现有的不得实施产能扩建，逐步实施搬迁。 3.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得扩建，远期搬迁。 4.滨江居住带北部靠近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区域，在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搬迁前暂不开发。 5.强化源头管控，新上项目能效需达到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要求。 6.园区周边 1 公里范围内临近生态保护红线（柳江-黔江流域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影响。 </td><td> 1.本项 目 符 合 国 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不涉及。 3.不涉及。 4.不涉及。 5.不涉及。 6.不涉及。 </td><td>相符</td></tr> <tr> <td>污染物排放管控</td><td> 1.有条件的工业聚集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推动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强化企业精细化管控、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以及高效治污设施建设，严格控制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 2.矿产资源勘查以及采选过程中排土场、露天采场、尾矿库、矿区专用道路、矿山 </td><td> 1.不涉及。 2.不涉及。 3.使用水溶性清洗剂；使用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的密封胶。 4.不涉及。 5.本项目废水依托 </td><td>相符</td></tr> </table>				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禁止引入制浆造纸、冶炼行业，现有的不得实施产能扩建，逐步实施搬迁。 3.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得扩建，远期搬迁。 4.滨江居住带北部靠近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区域，在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搬迁前暂不开发。 5.强化源头管控，新上项目能效需达到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要求。 6.园区周边 1 公里范围内临近生态保护红线（柳江-黔江流域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影响。	1.本项 目 符 合 国 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不涉及。 3.不涉及。 4.不涉及。 5.不涉及。 6.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有条件的工业聚集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推动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强化企业精细化管控、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以及高效治污设施建设，严格控制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 2.矿产资源勘查以及采选过程中排土场、露天采场、尾矿库、矿区专用道路、矿山	1.不涉及。 2.不涉及。 3.使用水溶性清洗剂；使用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的密封胶。 4.不涉及。 5.本项目废水依托	相符
生态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空间布局约束	1.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禁止引入制浆造纸、冶炼行业，现有的不得实施产能扩建，逐步实施搬迁。 3.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得扩建，远期搬迁。 4.滨江居住带北部靠近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区域，在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搬迁前暂不开发。 5.强化源头管控，新上项目能效需达到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要求。 6.园区周边 1 公里范围内临近生态保护红线（柳江-黔江流域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影响。	1.本项 目 符 合 国 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 2.不涉及。 3.不涉及。 4.不涉及。 5.不涉及。 6.不涉及。	相符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有条件的工业聚集区建设集中喷涂工程中心，配备高效治污设施，替代企业独立喷涂工序。推动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强化企业精细化管控、无组织废气排放控制以及高效治污设施建设，严格控制挥发性有机污染物排放。 2.矿产资源勘查以及采选过程中排土场、露天采场、尾矿库、矿区专用道路、矿山	1.不涉及。 2.不涉及。 3.使用水溶性清洗剂；使用 VOCs 含量（质量比）低于 10%的密封胶。 4.不涉及。 5.本项目废水依托	相符												

		工业场地、沉陷区、矸石场、矿山污染场地等的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工作须满足《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HJ651-2013）要求。落实边开采、边保护、边复垦的要求，使新建、在建矿山损毁土地得到全面复垦。 3.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园区内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使用企业制定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计划。全面推进汽车整车制造底漆、中涂、色漆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在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技术成熟的工艺环节，大力推广使用低 VOCs 含量涂料。 4.继续加强工业集聚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确保已建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运行及达标排放。园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总排口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并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联网。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实施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 5.园区及园区企业排放水污染物，要满足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经区域污水管网汇集后进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柳江。	
	环境风险防控	1.开展环境风险评估，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配备应急能力和物资，建设环境应急队伍，并定期演练。企业、园区与地方人民政府环境应急预案应当有机衔接。 2.涉重企业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加快提标升级改造，实现全面达标排放。坚决淘汰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3.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应当严格控制有毒有害物质排放，并按年度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告排放情况；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保证持续有效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渗漏、流失、扬散；制定、实施自行监测方案，并将监测数据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1.企业将针对本项目完善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配备应急能力和物资，建设环境应急队伍，并定期演练。 2.使用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工艺和设备，污染物达标排放，不适用落后的生产工艺装备。 3.不涉及。	相符
	资源开发利用效率要求	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现有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应在规定期限内停止燃用高污染燃料，改用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电或者其他清洁能源，其余按照《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划定柳州市高污染燃料禁燃区的通告》要求实施管理。	不涉及。	相符
②环境质量底线：本项目评价范围内大气环境、地表水环境和声				

	环境质量现状良好，项目运营期废气、废水、噪声经采取措施后能达标排放，固废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接受。因此，项目不会触及现有的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③资源利用上线：运营过程中将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区域水电资源丰富，且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④负面清单：项目不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 年版）》内；柳州市柳东新区未被划入《广西壮族自治区重点生态功能区县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调整方案》中所列县市；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淘汰类和限制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柳州汽车城的产业政策，不属于负面清单中限制入园企业，项目符合行业准入。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等相关管控要求。 （4）与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相符性分析 “三区三线”是根据城镇空间、农业空间、生态空间三种类型的空间，分别对应划定的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三条控制线。 生态空间，包括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和一般生态空间；农业空间，包括永久基本农田和一般农业空间；城镇空间，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内和边界外部分城镇空间。 “三线”属于国土空间的边界管控，对国土空间提出强制性约束要求。生态保护红线是以重要生态功能区、生态敏感区和生态脆弱区为重点而划定的实施强制性保护的空间边界。基本农田保护红线是对基本农田进行特殊保护和管理的管制边界。城镇开发边界是城镇建设与第二、三产业发展空间的管制边界，允许城镇建设用地的最大边界。 本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	---

	司商用车基地内，根据柳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的柳州市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示意图，本项目位于现状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具体位置关系见附图 9，因此项目与柳州市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相符。		
	(5) 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要求的符合性分析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相符性分析表		
分类	基本要求	实际情况	相符性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基本要求	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项目润滑油、齿轮油等 VOCs 物料均采用密闭包装，并储存于车间内，且在非取用状态时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符合
	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符合
VOCs 物料转移和输送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基本要求	液态 VOCs 物料应采用密闭管道输送。采用非管道输送方式转移液态 VOCs 物料时，应采用密闭容器、罐车。	项目润滑油、齿轮油等 VOCs 物料均采用密闭容器和管道进行输送。	符合
工艺过程 VOCs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			
含 VOCs 产品的使用过程	VOCs 质量占比大于等于 10%的含 VOCs 产品，其使用过程应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无法密闭的，应采取局部气体收集措施，废气应排至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	项目润滑油、齿轮油均在密闭的设备内操作和使用。密封胶 VOCs 含量小于 10%，切削过程产生的油雾经设备自带的油雾收集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密封胶使用产生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符合
其他要求	通风生产设备、操作工位、车间厂房等应在符合安全生产、职业卫生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根据行业作业规程与标准、工业建筑及洁净厂房通风设计规范等的要求，采用合理的通风量。	本项目的厂房通风设计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收集处理系统要求			
基本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应与生产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	符合

	要求	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应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生产工艺设备不能停止运行或不能及时停止运行的，应设置废气应急处理设施或采取其他替代措施。	统与生产工艺设备同步运行。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停止运行，待检修完毕后同步投入使用。	
	废气收集系统要求	废气收集系统排风罩（集气罩）的设置应符合 GB/T16758 的规定。采用外部排风罩的，应按 GB/T16758、AQ/T4274—2016 规定的方法测量控制风速，测量点应选取在距排风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应低于 0.3m/s（行业相关规范有具体规定的，按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切削设备配备的油雾收集系统集气装置的设置符合 GB/T16758 的规定。	符合
		废气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应密闭。废气收集系统应在负压下运行	本项目切削设备油雾收集系统的输送管道密闭，废气收集系统在负压下运行。	符合
	VOCs 排放控制要求	VOCs 废气收集处理系统污染物排放应符合 GB16297 或相关行业排放标准的规定。	项目机加工油雾经设备自带的油雾收集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排放的非甲烷总烃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符合
		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geq 3\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对于重点地区，收集的废气中 NMHC 初始排放速率 $\geq 2\text{kg/h}$ 时，应配置 VOCs 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不应低于 80%；采用的原辅材料符合国家有关低 VOCs 含量产品规定的除外。	本项目密封胶 VOCs 含量小于 10%，收集的非甲烷总烃初始排放速率小于 3kg/h，密封胶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少量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机加工油雾经机械过滤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符合
		排气筒高度不低于 15m（因安全考虑或有特殊工艺要求的除外），具体高度以及与周围建筑物的相对高度关系应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确定。	项目不设置挥发性有机物排气筒	符合
	记录要求	企业应建立台账，记录废气收集系统、VOCs 处理设施的主要运行和维护信息，如运行时间、废气处理量、操作温度、停留时间、吸附剂再生/更换周期和更换量、催化剂更换周期和更换量、吸收液 pH 值等关键运行参数。台账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	企业按标准要求建立相关台账。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关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1、建设内容和规模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拟将原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园和悦路方盛车桥东区的车桥生产线搬迁至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并进行升级改造。项目利用企业现有零部件仓库的厂房进行建设，总占地面积 36884.98m ² ，主要包括车桥主减速器壳、差速器壳等 5 条机加工生产线，以及商用车主减速器总成装配、轮毂总成装配线、商用车车桥总成装配线、乘用车 MPV 后桥总成装配线 4 条装配线，项目建成后年产车桥总成 12 万根。	
	表2-1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车桥车间 设置 5 条机加工线和 4 条装配线，以及配套的焊接区、清洗区等，厂房高度 13.8m。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接入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工程 雨污分流，雨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商用车基地雨水管收集，经市政雨水管排入官塘冲，最终进入柳江；污水依托东风柳州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
		供电工程 接入市政供电管网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车间厂房北部，面积约 1000m ² 。
	环保工程	废气 机加工设备配套油雾收集净化器处理机加工油雾，尾气无组织排放；焊接烟尘经收集处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均依托东风柳州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
		噪声 基础减震、隔声、消声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依托商用基地现有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暂存，其暂存间面积 900m ² ，利用剩余空间，设置 50m ² 面积来暂存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依托商用基地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其暂存间面积 300m ² ，利用剩余空间，设置 5m ² 面积来暂存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
	2、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下表。	

表2-2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储存方式	最大贮存量	备注
1	车桥毛坯件	套/a	12 万	存储区堆放	200 套	外购
2	铸铁/钢	t/a	6.6 万	存储区堆放	0.2 万 t	外购
3	车桥配套成品件	套/a	120 万	存储区堆放	200 套	外购
4	齿轮油	t/a	219	桶装堆放	10t	外购，其中重负荷齿轮油 168t/a、嘉实多齿轮油 51t/a。主要用于项目车桥齿轮件加注。
5	润滑油	t/a	52.2	桶装堆放	2t	外购，主要用于项目配件加注。
6	机床油	t/a	16.3	桶装堆放	0.5t	外购，主要用于项目机床加注。
7	清洗液	t/a	22.2	桶装堆放	1t	外购
8	防锈液	t/a	9.4	桶装堆放	0.5t	外购
9	切削液	t/a	57.1	桶装堆放	2t	外购
10	焊丝	t/a	8	存储区堆放	0.5	外购
11	密封胶	t/a	3.72	桶装堆放	0.2	外购
12	水	m³/a	3675	/	/	外购
13	电	万 kWh/a	900	/	/	外购
14	二氧化碳	万 Nm³/a	0.6	瓶装堆放	0.1	外购

项目使用的润滑油、齿轮油、清洗剂理化特性如下表。

表2-3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理化特性	燃爆危险	毒性毒理
1	润滑油	主要成分为合成基础油及添加剂，琥珀色液体，闪点 230℃，密度 848.3kg/m³，不溶于水。	未被评为可燃物，但会燃烧。	LD50>5000mg/kg(大鼠经口)，LD50>5000mg/kg(兔经皮)；在正常使用状况下，不存在吸入危险。
2	齿轮油	主要成分为高度精炼的矿物油及添加剂，琥珀色液体，闪点 220℃，密度 884kg/m³，不溶于水。	未被评为可燃物，但会燃烧。	LD50>5000mg/kg(大鼠经口)，LD50>5000mg/kg(兔经皮)；在正常使用状况下，不存在吸入危险。
3	机床油	主要成分为高度精炼的矿物油及添加剂，琥珀色液体，闪点 220℃，密度 884kg/m³，不溶于水。	未被评为可燃物，但会燃烧。	LD50>5000mg/kg(大鼠经口)，LD50>5000mg/kg(兔经皮)；在正常使用状况下，不存在吸入危险。
4	清洗液	主要成分为丙烯酸共聚物、水以及缓蚀剂、消泡剂等添加剂，为水溶性溶液，无色至淡红色液体，相对密度（水=1）1.055。	未被评为可燃物	对皮肤、眼具有刺激性，误食需进行催吐处理。
5	密封胶	主要成分为烷基封端聚二	未被评为	对皮肤、眼具有刺激性，误食会

		甲基硅氧烷、碳酸钙、二氧化硅和乙烯基三丁酮基硅烷，具有一定挥发性，挥发性成分小于 8%；密封保存，吸潮易固化	可燃物， 但会燃烧。	导致肠胃紊乱
6	防锈剂	主要成分为硼酸酯、羧酸盐和水	未被评 为可燃物， 但会燃烧。	LD50>5000mg/kg(大鼠经口)， 无刺激影响，无过敏作用。
7	切削液	主要成分为矿物油和润滑剂，矿物油 10~30%、润滑剂 5~20%、乳化剂 5~15%、防锈剂 5~15%，水 20 左右。	未被评 为可燃物	LD50>2000mg/kg(大鼠经口)， 无刺激影响，无过敏作用。

4、产品方案

项目设计年产车桥总成 12 万根，根据排产的车型生产配套型号的车桥。

5、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4。

表2-4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41-40400KN	1	原有搬迁
2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H41-40C400KN	1	原有搬迁
3	立式钻床	Z5125-1φ25	1	原有搬迁
4	外园磨床	M131315×1000	1	原有搬迁
5	立轴园台平面磨床	M7475BΦ750	1	原有搬迁
6	简易数控钻床	ZKJ5140 C1	1	原有搬迁
7	卧轴矩台平面磨床	M7130H300X1000	1	原有搬迁
8	立式加工中心	TH5660C	1	原有搬迁
9	立式加工中心	mynx-54050	1	原有搬迁
10	卧式加工中心	ACE-HM800	1	原有搬迁
11	数控立车	PUMA-V550	1	原有搬迁
12	可调多轴钻床	KZE-B4-12Q17	1	原有搬迁
13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H41-63C630KN	2	原有搬迁
14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41-10C100KN	3	原有搬迁
15	高速全功能数控车床	DL-20440X500	1	原有搬迁
16	前后桥装配线	非标	1	原有搬迁
17	立式升降台铣床	XA50321320x1250	1	原有搬迁
18	立式数控钻床	ZK5140C1	1	原有搬迁
19	数控立钻	ZK5125B	1	原有搬迁
20	普通车床	C630-1C	1	原有搬迁
21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41-10C100KN	1	原有搬迁
22	单柱校正压装液压机	Y41-63	1	原有搬迁
23	全闭环全功能数控车床	CKS6163A1000	1	原有搬迁
24	卧式加工中心	MAZAKFH8800	2	原有搬迁
25	数控立式车床	CK516B 600X500	1	原有搬迁

26	卧式数控车床	CKP6152X1000	1	原有搬迁
27	立式数控车床	RFCL63	1	原有搬迁
28	螺杆空气压缩机	WS1808ACKT	1	原有搬迁
29	冷冻式干燥机	SRC-110	1	原有搬迁
30	卧式数控车床	CK6163X3000	1	原有搬迁
31	林德电动托盘搬运车	T20AP	1	原有搬迁
32	内燃平衡重式叉车	CPCD40	1	原有搬迁
33	摇臂钻床	Z305016I	5	原有搬迁
34	空气压缩机	WS3008	1	原有搬迁
35	空气压缩机	LS20-150LAC	2	原有搬迁
36	冷冻式干燥机	SRC240	1	原有搬迁
37	冷冻式干燥机	SRC-710	2	原有搬迁
38	寿力过滤器	SCF-700	2	原有搬迁
39	空气压缩机	WS3708	1	原有搬迁
40	空气压缩机	WS1108	1	原有搬迁
41	自动测量去重单面立式平衡机	ABLD-200	1	原有搬迁
42	自动测量去重单面立式平衡机	GYX-DBR500Z	1	原有搬迁
43	数控立式车床	RFCL63	1	原有搬迁
44	站驾式电动托盘搬运车	T20AP04	2	原有搬迁
45	卧式(可调)多轴自动车床	CK61633000	1	原有搬迁
46	立式数控车床	RFCL63	1	原有搬迁
47	卧式数控车床	CK61633000	2	原有搬迁
48	卧式带锯机	GZ4232A	1	原有搬迁
49	手持式电动打标机	MULTI4PE-120	1	原有搬迁
50	平衡吊	PDJ225	1	原有搬迁
51	悬臂吊	BZB0.25T	1	原有搬迁
52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CPD30HA-C2	1	原有搬迁
53	电动托盘搬运叉车	T20AP	2	原有搬迁
54	全功能卧式数控车床	DL-25M	1	原有搬迁
55	卧式数控车床	CK7163	1	原有搬迁
56	气动标记机	IPC-P120	1	原有搬迁
57	普通车床	CS6150C	1	原有搬迁
58	HCN-8800II 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HCN-8800II	1	原有搬迁
59	立式数控车床	SV630	4	原有搬迁
60	数控卧式升降台铣床	XKA6140	1	原有搬迁
61	摇臂钻床	Z3050X16I	2	原有搬迁
62	电动四轴锥齿轮螺栓拧紧机	DEN-800-4XG	1	原有搬迁
63	螺杆空气压缩机(含干燥机和储气罐)	WS1808	1	原有搬迁
64	龙门式液压机	2H-40T	2	原有搬迁
65	可调多轴攻丝机床	KS3.3-12	1	原有搬迁
66	可调多轴钻床	KZ2-D4-12	3	原有搬迁
67	可调多轴钻床	KZ2-D4-10	1	原有搬迁
68	全功能卧式数控车床	CK7530800	1	原有搬迁
69	便携式标记机	XCBX-150B	1	原有搬迁
70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杭州 CPD30HA-C2	2	原有搬迁
71	前轮毂和制动鼓总成 5 轴转 4 轴拧紧机	DEN-800-5G	1	原有搬迁
72	后轮毂和制动鼓总成 5 轴转 4 轴拧紧机	DEN-800-5G	1	原有搬迁
73	悬臂吊	DEN-800-5G	1	原有搬迁

74	电动托盘搬运车	CLG2020A	5	原有搬迁
75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CPD30-AS	1	原有搬迁
76	卧式数控车床	FTC-350LDC	1	原有搬迁
77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3T	2	原有搬迁
78	蓄电池牵引车	6T	1	原有搬迁
79	自调臂循环充气检测实验仪	JSW-QSCQ-1503	2	原有搬迁
80	车桥立式加工中心	VB-715A	10	原有搬迁
81	轮毂轴承内圈锂基脂加注机	BQ-010363	1	原有搬迁
82	油缸小件清洗机	DVCS500	1	原有搬迁
83	车桥卧式加工中心	HM-635	6	原有搬迁
84	差速器预装台总成	T152510100	1	原有搬迁
85	差速器半轴齿轮选垫机	T152510200	1	原有搬迁
86	一字轴锁销装配工装	BQ-022486	1	原有搬迁
87	被齿压机	T152510400	1	原有搬迁
88	被齿螺栓拧紧机	T152510500	1	原有搬迁
89	差速器装配线线体总成	BQ-022503	1	原有搬迁
90	主减壳体等零部件上线，拆主减壳轴承压盖工装	BQ-022483	1	原有搬迁
91	主齿厚度测量主齿内轴承内环压装机	T152520300	1	原有搬迁
92	主减壳体测量机	T152520400	1	原有搬迁
93	主齿轴承预紧力动态测量印迹垫片测量机	T152520600	1	原有搬迁
94	主齿内外环压机	T152520500	1	原有搬迁
95	主齿轴承预紧力垫片测量机	T152520600	1	原有搬迁
96	主齿合件压机	T152520700	1	原有搬迁
97	主齿螺母拧紧机	T152520800	1	原有搬迁
98	凸缘端跳测量 PTR 测量机	T152520900	1	原有搬迁
99	180°翻转机	T152521000	1	原有搬迁
100	差速器选垫机	T152521100	1	原有搬迁
101	差速器轴承内圈压机	T152521200	1	原有搬迁
102	被动齿轮端面跳动测量转动动力矩测量机	T152521300	1	原有搬迁
103	差速器总成入壳涨量检测机	T152521400	1	原有搬迁
104	轴承压盖螺栓预装工装	BQ-022499	1	原有搬迁
105	轴承压盖螺栓拧紧机	T152521600	1	原有搬迁
106	被齿自动标记机	T152521700	1	原有搬迁
107	动态检测齿侧间隙、总成转动动力矩、印记加载磨合、速比检测、印记拍照机	T152521800	1	原有搬迁
108	180°翻转机	T152521900	1	原有搬迁
109	吊装主减总成下线工装	BQ-022481	1	原有搬迁
110	主减总成综合检测设备	T152522100	1	原有搬迁
111	主减速器返修区工装	T152522200	1	原有搬迁
112	主减总成装配线线体总成	BQ-022508	1	原有搬迁
113	主减速器轴管位涂胶工装	T152530100	1	原有搬迁
114	主减速器轴管自动压装，油封压装工装	T152530200	1	原有搬迁
115	自动涂胶机（对 COVER 涂胶）	T152530300	1	原有搬迁
116	螺栓拧紧机（COVER 螺栓拧紧）	T152530400	1	原有搬迁
117	焊接桥管工装及焊接房	T152530500	1	原有搬迁
118	打标机总成（桥壳打标）	T152531300	1	原有搬迁
119	轮端轴承定量注脂机	T152530600	1	原有搬迁

120	半轴及轮毂分总成装配机（螺栓压装、油封压装、轴承压装、扣环压装、卡箍装配、ABS 齿圈压装）	T152530700	1	原有搬迁
121	半轴总成上线，与桥壳合装，拧紧螺栓工装	T152530900	1	原有搬迁
122	组装油路总成及支架工装	T152531000	1	原有搬迁
123	拧紧注油螺塞工装	T152531000	1	原有搬迁
124	气密测试仪总成	T152531200	1	原有搬迁
125	组装并测试 ABS 信号工装	T152531100	1	原有搬迁
126	后桥总成下线工装	BQ-022462	1	原有搬迁
127	桥总成 NVH 测试总成(按 30 抽检)	T152531500	1	原有搬迁
128	桥总成装配线线体总成	BQ-022500	1	原有搬迁
129	数据管理（含 MES 的生产数据、物料数据及装配试验数据的模块）	BQ-022511	1	原有搬迁
130	减壳 FMS 柔性生产线-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HCN6800-II	4	原有搬迁
131	减壳 FMS 柔性生产线-机床附件（托盘等）	非标	1	原有搬迁
132	轮毂 ABS 齿圈加热器	MFJZ-20	2	原有搬迁
133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CLG2030A-S	1	原有搬迁
134	三坐标测量机	contura 122410	1	原有搬迁
135	电动托盘搬运车	CLG2020L-R3	1	原有搬迁
136	电动托盘搬运车	CLG2020L-R3	1	原有搬迁
137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CLG2030A-S	1	原有搬迁
138	步进通过式减壳清洗机	BQ-031142	1	原有搬迁
139	步进通过式轮毂清洗机	BQ-031137	1	原有搬迁
140	步进式差速器轴管等杂件清洗机	BQ-031139	1	原有搬迁
141	乘用车牌小货车	LZ21040L2AB	1	原有搬迁
142	流量式气密性检漏仪	LC103-V5	1	原有搬迁
143	激光打标机	SGR-30-AP	1	原有搬迁
144	立式加工中心	VMC-850B	3	原有搬迁
145	主锥及减壳部件装配线	非标	1	原有搬迁
146	总成装配线	非标	1	原有搬迁
147	车桥前束测量仪	CCH-JC-QS-08	1	原有搬迁
148	吊车 1	非标	1	原有搬迁
149	吊车 2	非标	1	原有搬迁
150	桥壳清洗机	非标	1	原有搬迁
151	后桥总成试验机	非标	1	原有搬迁
152	轴承动态检测机	T152520200/OP202	1	原有搬迁
153	台式钻床	Z516A	6	原有搬迁
154	台钻	Z401616mm	1	原有搬迁
155	定柱式旋臂起重机	BZ0.5	1	原有搬迁
156	悬臂吊	BZB0.25T	1	原有搬迁
157	清洁度清洗设备	CTE 8005	1	原有搬迁
158	平衡吊	PDJ225	1	原有搬迁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定员 130 人，在商用基地食堂就餐，不在厂区内住宿，工作制度为 2 班				

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工作时间为 8:00-16:00、16:00-24:00，年工作 250 天。

7、公用工程

(1) 给水工程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清洗用水、试漏用水以及生活污水。新增用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现有供水管网供给。

(2) 排水工程

项目排水系统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雨水系统收集，汇入市政雨水管网。项目试漏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项目将清洗液在清洗槽内加水稀释，一般加水比例为 1:68 至 1:17（平均用水量按 1:40 计）；项目将切削液和水按 1:20 的比例在切削液槽内稀释，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清理切削废液按危废要求处置；项目清洗废水依托现有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向柳江。

本项目给排水平衡见表 2-6 及图 2-1。

表 2-6 项目给排水情况一览表

单位：m³/a

用水单元	给水		循环水量	损耗水量	排水	
	总用水量	新鲜水用水量			废水产生量	处理措施/去向
切削用水	8242	1142	7100	1115（其中切削废液带走 27）	/	/
清洗用水	888	888	0	138	750	排入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试漏用水	1220	20	1200	20	0	无废水排放
生活用水	1625	1625	0	162.5	1462.5	排入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合计	11975	3675	8300	1462.5	2212.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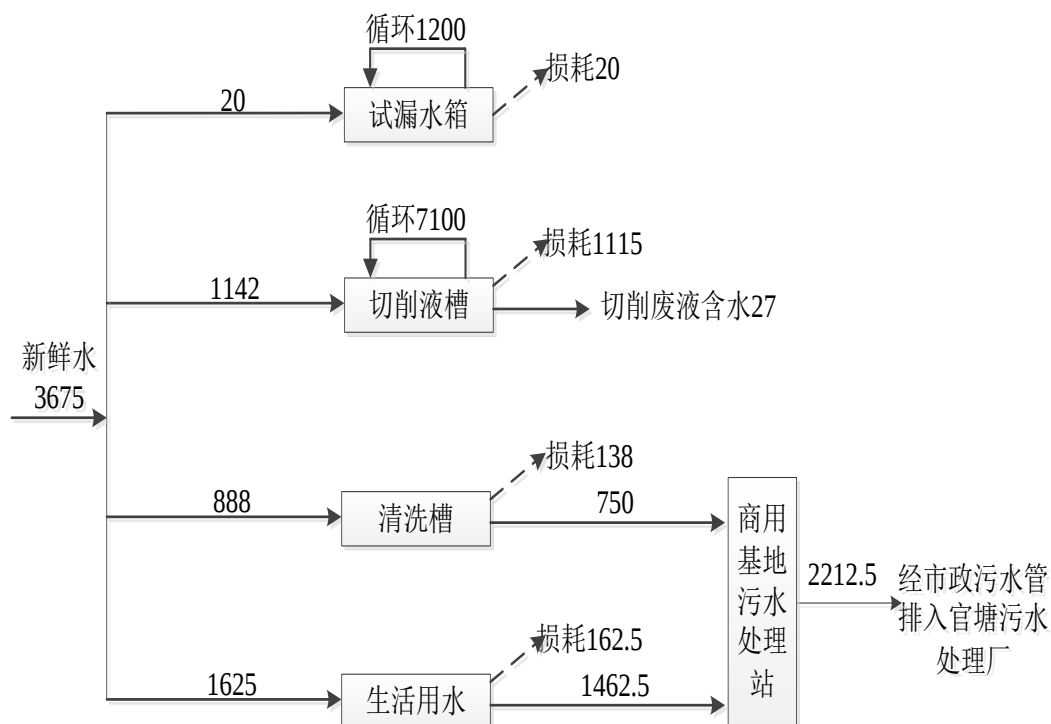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8、平面布置

根据现场勘查及设计资料，本项目位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占地面积 36884.98m²。场地东面为零配件仓库，南面为零配件堆棚，西面为车辆中转场地和仓库，北面为停车场。

项目在现有厂房建设，厂房区域呈矩形。厂房北侧设置办公区。项目生产线主要设置在厂房东部，东部区域以北为机加工区、以南为装配区。厂房东部区域南部设置车桥总成暂存区，东部其他区域作为预留作为发展空间。项目各功能分区明确、间距合理、工艺流程顺畅，在生产厂房布局时满足工艺流程，也满足功能分区要求及运输作业要求。综上所述，项目平面布置合理。项目平面布置详见附图 2-1。

9、项目依托可行性分析

（1）公用工程依托可行性分析

给水：项目用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现有供水管网供给，由市政自来水供给，项目新增用水量不大，现有供水管可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排水：项目位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基地内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雨水经统一收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污水汇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不新增用地，因此不新增初期雨水产生，项目废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现有排水设施可行。

（2）环保工程依托可行性

柳汽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加 PAM、PAC、 CaCl_2 、NaOH 絮凝沉淀+气浮）处理能力为 $73\text{m}^3/\text{h}$ （ $1752\text{m}^3/\text{d}$ ），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能力为 $85\text{m}^3/\text{h}$ （ $2040\text{m}^3/\text{d}$ ）。目前柳汽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处理量为 $45\text{m}^3/\text{h}$ （ $1080\text{m}^3/\text{d}$ ），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量为 $72\text{m}^3/\text{h}$ （ $1728\text{m}^3/\text{d}$ ）。

本项目切削废液作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3\text{m}^3/\text{d}$ ，企业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设置容积 300m^3 的收集池，可暂存项目间歇排放的生产废水，预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 $360\text{m}^3/\text{d}$ ）可将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在一天内预处理完毕。

项目生活污水经厂房配套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经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的预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进入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生化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 $312\text{m}^3/\text{d}$ ）亦可在 1 天内将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完毕。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85\text{m}^3/\text{d}$ （ $1462.5\text{m}^3/\text{a}$ ），生化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可以满足生活污水日常处理需求。

柳汽商用车基地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可满足本项目废水处理要求，处理工艺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中的可行性工艺，项目废水依托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向柳江，项目废水依托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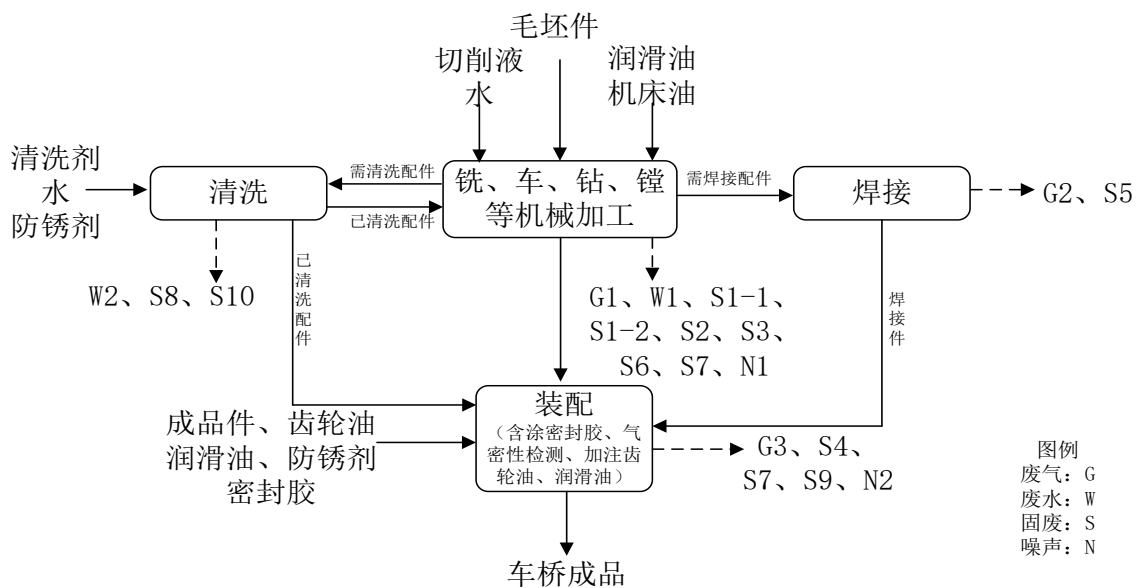
一、施工期

项目在企业现有厂房内建设，主要对搬迁和新增的设备进行安装和调试，不进行土建施工，项目施工期产生污染物主要为施工噪声、员工生活垃圾及生活污水，施工期产生的环境污染较少，且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结束，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污染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二、运营期

项目主要进行车桥生产，包括不同车型的商用车和乘用车车桥，项目购进减速器壳、差速器壳、桥壳等配件的毛坯件进行机加工，部分部件加工后需要进行清洗后进行再加工或装配前需要清洗；加工好的配件送至装配线完成装配即得到成品。部分配件装配前需要进行焊接。项目车间设置清洗区和焊接区。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详见图 2-1。



工艺流程简述：

1、机加工

项目通过铣床、车床、钻床、镗床、机加工中心等设备对零件进行铣、车、钻、镗等机械加工，加工过程工作面采用切削液（切削液和水按 1:20 比例在设备切削液槽内配制）冷却，即采用湿式加工，切削过程产生油雾 G1，切削液循环使

	用，定期更换产生废切削液 S2，更换周期为三个月，废切削液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湿式机加工设备配套油雾收集过滤器（金属滤网机械过滤）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机加工过程产生边角料 S1-1 和金属碎屑 S1、废切削液桶 S6、噪声 N1，设备维护保养产生废机油 S3，设备加注润滑油、机床油产生废油桶 S7。 2、清洗 部分部件加工后需要进行清洗后进行再加工或装配前需要清洗，去除工件表面的颗粒物、油渍等，保持工件表面洁净。清洗后的配件表面需涂抹防锈剂防锈。清洗过程产生废水 W1 排入企业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防锈剂和清洗剂使用产生废防锈剂桶 S8、废清洗剂桶 S10。 3、焊接 项目设置焊接室，对部分配件以及工装进行焊接。在焊接室内进行人工焊接，焊接烟尘 G2 通过负压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焊接过程产生焊渣和布袋收集的烟尘 S4。 4、装配 项目自行加工以及外协生产的配件分别通过轮毂总成装配线、商用车主减速器总成 MPV 后桥总成装配线、商用车车桥总成装配线进行装配。装配过程中需要密闭的齿轮箱结合面、法兰结合面涂密封胶封闭，项目使用室温固化密封胶，无需进行加热固体。部分配件需加注齿轮油和润滑油，通过油泵管道加注；密封的配件需要进行气密性测试，即将配件需要在水箱内试漏检测气密性，试漏水箱定期补水，不产生废水排放。装配过程产生废配件包装和线头等废料 S4，齿轮油和润滑油使用产生废油桶 S7，密封胶使用产生废密封胶桶 S9，涂密封胶过程产生少量废气 G3。
--	--

表 2-6 本项目运营期排污节点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或排放方式
	编号	名称		
废气	G1	机加工油雾	非甲烷总烃	机加工设备配套油雾收集过滤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G2	焊接烟尘	颗粒物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G3	涂胶废气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废水	W1	清洗废水	COD、BOD ₅ 、氨氮、SS、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排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W2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氨氮、SS	排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固体废物	S1-1	机加工边角料	金属边角料	废旧回收企业综合利用
	S1-2	金属碎屑	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2	废切削液	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3	废机油	矿物油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4	焊渣和烟尘	硅、铁	废旧回收企业综合利用
	S5	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	塑料、金属	废旧回收企业综合利用
	S6	废切削液桶	矿物油、塑料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7	废油桶	矿物油、塑料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8	废防锈剂桶	矿物油、塑料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9	废密封胶桶	有机聚合物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10	废清洗剂桶	塑料	废旧回收企业综合利用
	S11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矿物油、纤维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S12	生活垃圾	果皮、纸屑等	环卫部门集中收集处置
噪声	生产设备	N	噪声	连续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一、项目搬迁前基本情况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车桥车间原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和悦路方盛车桥（柳州）有限公司东区（C-19）地块，租用方盛车桥（柳州）有限公司厂房进行生产。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车桥车间整合项目报告表于 2018 年 5 月 23 日通过柳州市北部生态新区行政审批局审批（北审批环城审字〔2018〕6 号），2019 年底完成自主验收并投入正常运行，2021 年 2 月 2 日办理了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4502001986065090003W）。 根据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车桥车间整合项目环评及竣工验收监测资料，该项目年产车桥总成约 12 万根，主要生产工序与本项目基本一致，包括机加工、焊接、清洗、装配等。机加工过程产生的油雾通过设备自身携带的油雾净化装置过滤净化后无组织排放，封闭的焊接室焊接烟尘通过负压排气收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			

最终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根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该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该项目生产废水依托方盛车桥（柳州）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采用加药絮凝沉淀（石灰乳、PAM、PAC）+气浮+水解酸化工艺处理；其预处理过程为加药絮凝沉淀（石灰乳、PAM、PAC）+气浮，含油废水中的油滴表面带有负电荷，同性电荷的排斥作用使油滴在废水中形成稳定乳液，而加入石灰乳引入了大量 Ca^{2+} ， Ca^{2+} 作为高价阳离子，可快速吸附在油滴表面，中和电荷，降低液滴间的静电排斥力，促使乳液中的油滴聚集合并，再通过絮凝剂的架桥吸附等作用形成更大的颗粒，从而利通过气浮去除。根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限值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阳和污水处理厂。

该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后，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该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统一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收购站回收利用；金属边角料统一外售给金属回收公司回收利用；废机油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该项目运营期间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未发生污染事故，不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

二、项目场地现状

本项目位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利用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厂房进行建设，该厂房屋为企业配件仓库，项目场地无污染遗留。

三、商用车基地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及调查，商用车基地现有项目均已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获得验收批复，根据验收批复可知，现有项目均落实环评报告及批复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经监测均能满足相应排放标准，在运营期间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案件。因此，现有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根据

现有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及结合相关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核算，商用车基地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5 商用车基地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核算

项目		排放量
废气	废气量	405251 万 m ³ /a
	VOC _s （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32.21t/a
	SO ₂	1.99t/a
	NO _x	7.34t/a
	颗粒物	25.2t/a
废水	废水量	9.95 万 m ³ /a
	五日生化需要量	0.4179t/a
	化学需氧量	0.9950t/a
	总镍	0.0048t/a
	总磷	0.076t/a
	氨氮	0.0390t/a
	SS	0.70t/a
	石油类	0.032t/a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23965.8t/a
	危险废物	762.15t/a
	生活垃圾	473.5t/a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

本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城市环境空气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柳政规〔2020〕29 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环境空气功能区。

根据柳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4 年柳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柳州市各县区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指标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一氧化碳及臭氧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属达标区。

(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为了解项目所在区域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的大气环境现状，项目引用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柳州市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中赛（环检）20250291 号）中的监测数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排放国家、地方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有标准限值要求的特征污染物时，引用建设项目周边 5 千米范围内近 3 年的现有监测数据”，引用的大气监测点位于项目东北面约 3.6km 处的柳州机电工业学校，监测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22~24 日，满足《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要求。监测结果统计下表：

表 3-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浓度	评价标准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	达标情况
白浪屯	非甲烷总烃	0.60~0.78	2	39.0	0	达标
	颗粒物	0.075~0.078	0.3	26.0	0	达标

注：ND 表示未检出。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数据详见监测报告（附件 7），由监测结果分析可知，评价区域内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中非甲烷总烃的环境质量标准 1h 平均值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24 年柳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4 年柳州市 19 个国控、非国控断面水质 1-12 月均达到或优于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II类水质标准。10 个国控断面中，年均评价为I类水质的断面 5 个、II类水质的断面 5 个。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根据《柳州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柳政规〔2023〕10 号），项目所在区域为 3 类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应监测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现状并评价达标情况”。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不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

根据柳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布的《2024 年柳州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柳州市区声环境质量均达到相应的功能区标准，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位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项目周边植被多为厂区绿化树。评价范围内无珍稀动植物分布，区域生态环境现状属于城市—工业生态系统。根据对项目场地现状的调查结果，建设用地内无国家和地方重点保护的植物种类和珍稀物种，也未发现国家和地方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及珍稀野生动物，无重点文物、古迹等。

5、土壤、地下水

项目运营期废气达标排放对周边影响不大。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处理后能达标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在采取硬化防渗措施后，正常情况下基本无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且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未发现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保护目标。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类）（试行）》中相关要求，本项目所在地无需开展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珍稀动植物，厂界外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3 及附图 3。						
	表 3-3 主要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地理坐标		保护对象	规模	大气环境功能区	相对场址方位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
名称	东经（°）	北纬（°）					
柳东新区消防救援大队龙湖消防站	109.565311	24.379631	行政办公	约 70 人	二类区	西北	230m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项目运营期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3-5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摘录）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监控点			浓度（mg/m³）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项目运营期涉 VOCs 物料存储、运输、工艺过程和管理环境采取的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2.废水						
	项目废水依托企业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从商用车基地废水总排口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总排口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详见下表：						
表 3-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摘录）							
序号	项目	单位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污染物监控位置		
1	pH	无量纲	6.5~9.5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企业废水总排口		
2	COD	mg/L	≤500				
3	BOD5	mg/L	≤300				
4	SS	mg/L	≤400				
5	氨氮	mg/L	-				
6	石油类	mg/L	≤20				
3.噪声							

	商用车基地南面厂界距离 G72 泉南高速 80m，不在高速公路 4a 类声环境功能区范围内，《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柳州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调整方案>的通知》（柳政规〔2023〕10 号），曙光大道、新福路主要交通干线为 4 类声功能区，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为 3 类功能区。运营期商用车基地北面、西面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标准限值，东面、南面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见下表。 表 3-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企业厂界</th><th rowspan="2">执行标准</th><th rowspan="2">标准类别</th><th colspan="2">标准值[dB(A)]</th></tr><tr><th>昼间</th><th>夜间</th></tr><tr><td>南、东厂界</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td>3 类</td><td>65</td><td>55</td></tr><tr><td>西、北厂界</td><td>4 类</td><td>70</td><td>55</td></tr></table>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理、处置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要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采用库房贮存，贮存场所须满足“防雨淋、防扬尘、防渗漏”要求。生活垃圾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执行；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标准要求。	企业厂界	执行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南、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西、北厂界	4 类	70	55
企业厂界	执行标准				标准类别	标准值[dB(A)]											
		昼间	夜间														
南、东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	65	55													
西、北厂界		4 类	70	55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十四五”污染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编制技术指南，国家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指标有 NO_x、VOCs、COD 及 NH₃-N。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新增 VOCs 排放量 0.203t/a，水污染新增 COD0.407t/a、NH₃-N0.023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的安装、调试工作，不进行土建施工。 项目施工期合理安排施工，避开午间、夜间施工，尤其是高噪声设备在夜间应停止使用，施工噪声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有关规定；项目施工期人员不在施工场地食宿，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依托东风柳汽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少量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环境污染较小，且施工期产生的环境影响随着施工期结束而结束，项目施工期间产生的污染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一、废气 1、机加工油雾（G1） 项目机加工全部采用湿式加工，湿式加工过程采用切削液冷却工作面，因此切削过程切削液局部受热挥发产生油雾。根据东风柳汽搬迁前车桥生产线湿式机加工设备设计参数运行过程中油雾净化装置油雾收集统计数据等相关资料，湿式机加工过程油雾产生量小于 25kg/t·切削液，本项目按 25kg/t·切削液计，则油雾（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为 0.625t/a（0.156kg/h）。产生的油雾经设备自带的油雾收集净化器收集处理，通过加工区域局部负压排放收集产生的油雾。参照《上海市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通用技术方法（试行）》，油雾收集效率取值 75%，；根据《污染物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汽车制造业》（HJ1097-2020），滤网机械过滤净化效率取值 90%。切削油雾收集进入净化器的非甲烷总烃收集量为 0.469t/a，净化回收量为 0.422t/a，则无组织排放总量为 0.203t/a（0.051kg/h）。 2、焊接烟尘（G2） 项目在专门的焊接室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产生的烟尘通过焊接室排风系统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尾气通过焊接室无组织排放。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二氧化碳保护焊工艺使用焊丝焊接颗粒物的产污系数为 20.5 kg/t-原料，项目焊丝使用量约 8t/a，则焊接工序颗粒物产生量为 0.164 t/a（0.041kg/h）。焊接室设计烟尘负压收集效率为 95%，布袋除尘效率 95%，则收集进入布袋除尘器的焊接烟尘量为 0.156t/a，净化处理量为 0.148t/a，

则无组织排放总量为 0.016t/a（0.004kg/h）。 3、涂胶废气（G3） 项目装配涂密封胶过程产生少量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项目使用的密封胶 VOCs 含量小于 8%，在装配生产线使用。根据《柳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柳州市 2024 年度水、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工作计划的通知》（柳环发〔2024〕58 号）附件 2《柳州市 2024 年度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计划》中“对使用原辅材料 VOCs 含量（质量比）均低于 10%的企业，相应生产工序可不作无组织排放收集和处理要求”。项目涂胶工序挥发性有机物产生量较小，考虑收集处理的成本和效益，本项目不对该部分废气采取废气收集处理措施，产生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参考《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3-37，431-434 机械行业系数手册中重卡和车桥生产案例中涂胶工序的挥发性有机物产生系数 60kg/t 原料，则本项目密封胶用量 3.72t/a，则涂胶过程挥发性有机物量为 0.223t/a（以非甲烷总烃计）、0.056kg/h，均通过生产车间无组织排放。 4、废气排放源 项目机加工油雾和焊接烟尘均通过车间厂房无组织排放，源强如下表： 表 4-1 废气无组织排放源强表 <table><tr><th rowspan="2">污染源</th><th rowspan="2">面源中心坐标</th><th rowspan="2">面源长度 /m</th><th rowspan="2">面源宽度 /m</th><th rowspan="2">面源形状</th><th rowspan="2">排放高度 (m)</th><th colspan="2">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th></tr><tr><th>TSP</th><th>非甲烷总 烃</th></tr><tr><td>项目车间</td><td>109°33'27.472"E, 24°21'47.426"N</td><td>284.8</td><td>119.5</td><td>矩形</td><td>12</td><td>0.004</td><td>0.107</td></tr></table> 4、大气影响分析 为分析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采用AERSCREEN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估算结果见下表： 表 4-2 项目污染源估算结果表 <table><tr><th>污染源</th><th>评价因子</th><th>评价标准 (μg/m³)</th><th>Cmax (μg/m³)</th><th>最大落地浓度 占比率 (%)</th><th>D10%(m)</th></tr><tr><td rowspan="2">项目车间</td><td>颗粒物</td><td>300</td><td>0.00</td><td>0.00</td><td>/</td></tr><tr><td>非甲烷总烃</td><td>2000</td><td>2.25</td><td>0.11</td><td>/</td></tr></table> 根据估算模式预测结果可知，正常工况下，无组织排放的废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								污染源	面源中心坐标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形状	排放高度 (m)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TSP	非甲烷总 烃	项目车间	109°33'27.472"E, 24°21'47.426"N	284.8	119.5	矩形	12	0.004	0.107	污染源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μg/m³)	Cmax (μg/m³)	最大落地浓度 占比率 (%)	D10%(m)	项目车间	颗粒物	300	0.00	0.00	/	非甲烷总烃	2000	2.25	0.11	/
污染源	面源中心坐标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面源形状	排放高度 (m)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TSP	非甲烷总 烃																																			
项目车间	109°33'27.472"E, 24°21'47.426"N	284.8	119.5	矩形	12	0.004	0.107																																			
污染源	评价因子	评价标准 (μg/m³)	Cmax (μg/m³)	最大落地浓度 占比率 (%)	D10%(m)																																					
项目车间	颗粒物	300	0.00	0.00	/																																					
	非甲烷总烃	2000	2.25	0.11	/																																					

	最大落地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关于非甲烷总烃环境质量标准取值依据要求，TSP最大落地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厂界处各污染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废气无组织排放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5、废气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1）项目湿式机加工油雾处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机加工设备配套油雾收集净化器处理机加工油雾，即收集的油雾采用金属滤网过滤净化后尾气无组织排放。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污染物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汽车制造业》（HJ1097-2020）和《汽车工业污染防治可行技术指南》（HJ 1181-2021），滤网机械过滤为机加工油雾治理的可行性技术，去除效率在 90%以上，即项目采取的机加工油雾治理措施可行。 （2）项目焊接烟尘处理可行性分析 项目焊接烟尘经收集处理后采用布袋除尘器净化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和《污染物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汽车制造业》（HJ1097-2020），布袋除尘器为焊接烟尘处理的可行性技术，去除效率在 80~99.9%范围，即项目焊接烟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效率设置取值 95%可行。 6、无组织废气控制措施 项目挥发性有机废气无组织排放控制措施如下： ①企业 VOCs 物料储存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规定。物料储存主要采取以下措施控制无组织废气排放： A.VOCs 物料应储存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 B.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应存放于室内，或存放于设置有雨棚、遮阳和防渗设施的专用场地。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本项目使用的润滑油、齿轮油以及含有少量有机物切削液的常温下基本不挥发，
--	---

而且采用密闭的包装桶在车间内存储，存储过程基本不产生挥发性有机物的排放。项目使用的含VOCs产品密封胶中VOCs含量小于10%，采用密闭的包装桶在车间内存储。

7、非正常工况

本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工况主要考虑焊接烟尘收集及袋式除尘器故障，非正常工况时去除效率取 0，则废气非正常排放情况详见表。

表 4-3 非正常情况下废气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次	应对措施
1	焊接工位	烟尘收集及袋式除尘系统故障	颗粒物	0.041	0.5	1	加强管理，定期维护

根据上表可知，非正常工况下，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焊接烟尘量较小，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建设单位应该采取加强管理、定期维护设备等措施，避免出现烟尘收集及除尘系统故障的情况

二、废水

项目排放废水包括生产废水（清洗废水 W1）和生活污水 W3。

（1）生产废水

项目清洗清洗废水排放量约 3m³/d，总排放量 750m³/a。根据企业车桥生产线搬迁前的环评、验收和相关监测资料，项目废水主要污染物及产生情况见下表：

表 4-4 项目营运期生产废水产生情况表

项目		废水量 m ³ /a	产生情况		备注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清洗废水	COD	750	7500	5.625	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BOD ₅		730	0.548	
	SS		720	0.540	
	氨氮		8	0.006	
	石油类		11500	1.125	

（2）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 130 人，均不住厂，年工时间按 250 天计，参照《广西壮族自治区主要行业取（用）水定额（试行）》并结合实际情况，不住厂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d·人计，则项目生活用水为 6.5m³/d（1625m³/a），根据《室外排水设计标准》（GB50014-2021），生活污水排水系数取 0.9，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85m³/d

(1462.5m³/a)。项目项目生活污水经厂房配套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生化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中各主要污染物浓度参照《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登记培训教材—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2007版)》中的生活污水水质浓度确定, CODCr、BOD₅、SS 和 NH₃-N 的浓度分别为 350mg/L、250 mg/L、250 mg/L、35 mg/L。根据《村镇生活污染防治最佳可行技术指南》(HJ-BAT-9) 4.1.3.1 三格式化粪池对污染物的去除效率, COD: 40%~50%, SS: 60%~70%, 动植物油: 80%~90%, 致病菌寄生虫卵: 不小于 95%, TN: 不大于 10%, TP: 不大于 20%; 本项目取值: COD40%, BOD535%, SS60%, 氨氮 0%, 动植物油 80%。

表 4-5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废水量(m ³ /a)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生活污水	1462.5	COD _{Cr}	350	0.512
		BOD ₅	250	0.366
		SS	250	0.366
		NH ₃ -N	35	0.051

(3) 项目废水处理措施

项目废水依托商用车基地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生产废水经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的预处理设施处理后与经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进入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 处理

项目生产废水先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系统, 经絮凝沉淀预处理后与经厂房配套的三级化粪池预处理的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改良 SBR” 处理工艺的生化处理设施。

表 4-6 项目废水依托商用车基地污水站处理情况一览表

项目	处理废水	废水量 m ³ /a	污水处理站出水	污染物(出水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COD _{Cr}	BOD ₅	SS	石油类	氨氮
预处理系统	项目生产废水	750	进水浓度 mg/L	7500	730	720	1500	8
			进水量 t/a	5.625	0.548	0.540	1.125	0.006
			出水浓度 mg/L	1125	292	108	75	8
			出水量 t/a	0.844	0.219	0.081	0.056	0.006
			去除效率	85%	60%	85%	95%	0
生化处理	项目生	2212.5	进水浓度	613	264	202	25	26

	系统	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mg/L					
				进水量 t/a	1.356	0.585	0.447	0.056	0.057
				排放浓度 mg/L	184	79	81	10	10
				排放量 t/a	0.407	0.175	0.179	0.023	0.023
				去除效率	70%	70%	60%	60%	60%
	总排口	项目综合排水	2212.5	排放总量 t/a	0.407	0.175	0.179	0.023	0.023
				排放浓度 mg/L	184	79	81	10	10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标准			标准浓度	500	300	400	20	--

项目废水依托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废水总排口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柳江。

（4）项目废水依托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的可行性

柳汽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处理能力为 $73\text{m}^3/\text{h}$ （ $1752\text{m}^3/\text{d}$ ），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能力为 $85\text{m}^3/\text{h}$ （ $2040\text{m}^3/\text{d}$ ）。目前柳汽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处理量为 $45\text{m}^3/\text{h}$ （ $1080\text{m}^3/\text{d}$ ），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量为 $72\text{m}^3/\text{h}$ （ $1728\text{m}^3/\text{d}$ ）。根据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报告，今年其商用车基地现有污水处理厂出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

本项目清洗废水排放量为 $3\text{m}^3/\text{d}$ 。企业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设置容积 300m^3 的收集池，可暂存项目间歇排放的生产废水，预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 $360\text{m}^3/\text{d}$ ）可将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在一天内预处理完毕。柳汽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预处理设施采用加 PAM、PAC、 CaCl_2 、NaOH 絮凝沉淀+气浮预处理工艺，该工艺与搬迁前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的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车桥车间整合项目废水预处理工艺原理相同（采用加 PAM、PAC、石灰乳絮凝沉淀+气浮预处理工艺），都是利用高价阳离子 Ca^{2+} 的正电荷，快速吸附在废水中的带有负电荷的油滴表面，降低废水中油滴间的静电排斥力，促使乳液中的油滴聚集合并，再通过絮凝剂的架桥吸附等作用形成更大的颗粒，从而利通过气浮去除。本项目采用氯化钙作为破乳剂，在水中的溶解度更大，破乳效果更好、更快速。

项目生产废水经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进入生化处理设施（水解酸化+改良 SBR）处理，生化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 $672\text{m}^3/\text{d}$ ）亦可在 1 天内将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完毕。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5.85\text{m}^3/\text{d}$ （ $1462.5\text{m}^3/\text{a}$ ），经预处理后的生产废水排放量为

	3m³/d，生化处理设施剩余处理能力可以满足生活污水日常处理需求。 搬迁前位于柳州市阳和工业新区的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车桥车间整合项目废水采用加 PAM、PAC、石灰乳絮凝沉淀+气浮+水解酸化工艺处理车桥生产废水，根据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废水经处理后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搬迁后的本项目废水依托柳汽商用车基地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水处理工艺为采用加 PAM、PAC、CaCl₂、NaOH 絮凝沉淀+气浮+水解酸化+改良 SBR 工艺处理，相较于原废水处理工艺优化了预处理破乳，增加了改良的 SBR 工艺，柳汽商用车基地现有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亦可以满足本项目废水处理要求，处理工艺属于《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中的可行性工艺，项目废水依托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官塘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向柳江，项目废水依托商用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可行。 （5）项目废水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 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于 2017 年 11 月投入运营，服务范围主要为官塘中心片区、花岭片区及雒容镇等区域。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能力为 4×10⁴m³/d，全年运行，采用改良型卡式氧化沟+二沉池+高效沉淀池+精密过滤滤池+消毒工艺，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排放口位于污水处理厂东面的交壅沟，经交壅沟排入柳江河，交壅沟入河口位于柳江东岸。 2016 年 6 月柳东新区官塘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通过审批（柳东审批环保字〔2019〕29 号），二期工程采用和一期相同的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 4×10⁴m³/d，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目前二期工程已建设完成，正在进行竣工验收并办理相关手续。 根据官塘污水处理厂 2024 年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年报，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 2024 年运行稳定，处理后废水均可达标排放，目前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接近满负荷运行，仅 1000m³/d 左右的余量。本项目新增废水排放量为 8.85m³/d，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仍有能力接纳本项目所排放的废水。 本项目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29号，在官塘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服务范围
--	--

内。项目所在区域污水管网铺设到位，本项目新增废水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要求，经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官塘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因此，本项目新增废水排入官塘污水处理厂是可行的。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各种设备和设施的运行噪声，主要新增设备及其运行时的噪声值情况详见下表。

表 4-6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台/ 套)	室内/室 外	声源 类型	单台声压级 dB(A)	治理措施	治理后单台 声压级 dB(A)
1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3	立式钻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4	外园磨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5	立轴圆台平面 磨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6	简易数控钻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7	卧轴矩台平面 磨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8	立式加工中心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9	立式加工中心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0	卧式加工中心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1	数控立车	1	室内	频发	89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4
12	可调多轴钻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3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2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4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3	室内	频发	86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1
15	高速全功能数 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6	前后桥装配线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7	立式升降台铣 床	1	室内	频发	89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4

18	立式数控钻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9	数控立钻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20	普通车床	1	室内	频发	86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1
21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2	单柱校正压装 液压机	1	室内	频发	89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4
23	全闭环全功能 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4	卧式加工中心	2	室内	频发	89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4
25	数控立式车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26	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7	立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8	螺杆空气压缩 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29	冷冻式干燥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30	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8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3
31	林德电动托盘 搬运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32	内燃平衡重式 叉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33	摇臂钻床	5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34	空气压缩机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35	空气压缩机	2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36	冷冻式干燥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37	冷冻式干燥机	2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38	寿力过滤器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39	空气压缩机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0	空气压缩机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1	自动测量去重 单面立式平衡 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42	自动测量去重 单面立式平衡 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43	数控立式车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4	站驾式电动托盘搬运车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45	卧式(可调)多轴自动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46	立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7	卧式数控车床	2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8	卧式带锯机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49	手持式电动打标机	1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50	平衡吊	1	室内	偶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51	悬臂吊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52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53	电动托盘搬运叉车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54	全功能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8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3
	55	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88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3
	56	气动标记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57	普通车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58	HCN-8800II 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59	立式数控车床	4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60	数控卧式升降台铣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61	摇臂钻床	2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62	电动四轴锥齿轮螺栓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63	螺杆空气压缩机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64	龙门式液压机	2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65	可调多轴攻丝机床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66	可调多轴钻床	3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67	可调多轴钻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68	全功能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69	便携式标记机	1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70	电动平衡重式叉车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1	前轮毂和制动鼓总成 5 轴转 4 轴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2	后轮毂和制动鼓总成 5 轴转 4 轴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3	悬臂吊	1	室内	偶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74	电动托盘搬运车	5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5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6	卧式数控车床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7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8	蓄电池牵引车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79	自调臂循环充气检测实验仪	2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80	车桥立式加工中心	10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81	轮毂轴承内圈锂基脂加注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82	油缸小件清洗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83	车桥卧式加工中心	6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84	差速器预装台总成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85	差速器半轴齿轮选垫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86	被齿压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87	被齿螺栓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88	差速器装配线线体总成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89	主齿厚度测量主齿内轴承内环压装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0	主减壳体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1	主齿轴承预紧力动态测量印迹垫片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2	主齿内外环压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93	主齿轴承预紧力垫片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94	主齿合件压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5	主齿螺母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6	凸缘端跳测量PTR 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7	180°翻转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8	差速器选垫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99	差速器轴承内圈压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00	被动齿轮端面跳动测量转动转矩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101	差速器总成入壳涨量检测机	1	室内	频发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55
	102	轴承压盖螺栓拧紧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03	被齿自动标记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04	180°翻转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05	主减总成综合检测设备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06	主减总成装配线线体总成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07	自动涂胶机（对 COVER 涂胶）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08	螺栓拧紧机（COVER 螺栓拧紧）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09	焊接桥管工装及焊接房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0	打标机总成（桥壳打标）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1	轮端轴承定量注脂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2	半轴及轮毂分总成装配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13	半轴总成上线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14	拧紧注油螺塞工装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5	气密测试仪总成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6	桥总成 NVH 测试总成(按 30 抽检)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7	桥总成装配线线体总成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18	减壳 FMS 柔性生产线-卧式镗铣加工中心	4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19	轮毂 ABS 齿圈加热器	2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20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1	三坐标测量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22	电动托盘搬运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3	电动托盘搬运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4	蓄电池平衡重式叉车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5	步进通过式减壳清洗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6	步进通过式轮毂清洗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7	步进式差速器轴管等杂件清洗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28	乘用车牌小货车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29	流量式气密性检漏仪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30	激光打标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31	立式加工中心	3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32	主锥及减壳部件装配线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33	总成装配线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34	车桥前束测量仪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35	吊车 1	1	室内	偶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36	吊车 2	1	室内	偶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37	桥壳清洗机	1	室内	频发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5
138	后桥总成试验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39	轴承动态检测机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40	台式钻床	6	室内	频发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5
141	台钻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42	定柱式旋臂起重机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43	悬臂吊	1	室内	频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144	清洁度清洗设备	1	室内	频发	7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60

145	平衡吊	1	室内	偶发	85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70
-----	-----	---	----	----	----	-----------	----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项目采用的模型为导则推荐的预测模式计算。

（1）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计算方法

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近似计算公式：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L_{p1}——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计算某个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或 A 声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 - \alpha)$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再计算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L_{p1j}} \right)$$

式中：L_{pli}(T)——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j}——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室内声源总数。

（2）室外声源

计算某个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L_p(r)——预测点处声压级，dB；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声压级, 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 m;

ΔL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

(3)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合成声级采用以下计算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dB;

L_{eqg} ——项目噪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 dB;

L_{eqb} ——预测点的噪声背景值, dB。

项目正常生产时固定噪声经距离衰减后, 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7 厂界噪声影响结果表 单位: dB(A)

位置 噪声值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贡献值	54.1	54.1	42.5	42.5	51.7	51.7	43.8	43.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评价标准	昼间	65	65		70		70	
	夜间	55	55		55		55	

由预测结果可以看出, 主要声源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合理布置等措施后, 项目对企业北面、西面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 项目对企业南面、东面厂界噪声贡献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1、固体废物产排情况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机加工边角料 S1-1 和金属碎屑 S1-2、废切削液 S2、废机油 S3、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 S4、废焊渣和烟尘 S5、废切削液桶 S6、废油桶 S7、废防锈剂桶 S8、废密封胶桶 S9、废清洗液桶 S10、废含油抹布和手套 S11 和生活垃圾 S12。

①机加工边角料 S1-1 和金属碎屑 S1-2

根据搬迁前项目统计数据, 项目机加工边角料产量约 1.2 万 t/a, 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集中收集后出售给废旧综合利用企业回收利用。

	②项目采用湿式机加工，因此加工过程产生的切削液的金属碎屑，产生量约1200t/a，属于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的 HW09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900-006-09。建设单位集中收集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后运至商用车基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金属碎屑的区域设置有导流沟及收集槽，金属碎屑静置贮存过程中因重力作用滴滤的废切削液收集后按危险废物管理，贮存过程无需进行加压过滤、离心分离等处置。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金属碎屑暂存区域采用有滤液收集的静置至无滴漏状态后，满足该危险废物利用环节的豁免条件，即可最终交由有处理能力的金属冶炼企业综合利用，其贮存、运输环节均按危险废物要求进行管理。 ③废切削液 S2 项目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排放废切削液；含切削液金属碎屑静置过程收集的废切削液。废切削液产生量约 3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废切削液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9，废物代码为 900-006-09，采用塑料桶封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④废机油 S3 项目设备维修保养产生废机油，产量约 1.2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08，废物代码为 900-249-08，采用塑料桶封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⑤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 S4 • 项目装配线产生配件的废配件包装和装配边角料、线头等废料，产量约 25t/a，集中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旧资源回收企业。 ⑥焊渣和烟尘 S5 项目焊接工序产生焊渣，包含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烟尘，产生量约 0.2t/a，采用塑料桶集中收集，定期出售给废旧资源回收企业。 ⑦废切削液桶 S6、废油桶 S7、废防锈剂桶 S8 项目在原料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切削液桶、废油桶、废防锈剂桶均沾染了含矿物油的原料，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的 HW08 类危险废物，危废
--	--

代码：900-249-08，其中废切削液桶产生量约 3t/a，废油桶产量约 4t/a，废防锈剂桶产生量约 0.5t/a，产生总量约 7.5t/a，集中收集在商用车基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⑧废密封胶桶 S9

项目在密封胶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密封胶桶均沾染了密封胶，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的 HW49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900-041-49，产生量约 0.2t/a，集中收集在商用车基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⑨废清洗液桶 S10、

项目水性清洗剂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清洗剂桶，产生量约 0.5t/a，集中收集在商用车基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暂存，集中收集后定期出售给废旧资源回收企业。

⑩废含油抹布和手套 S11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废含油抹布和手套约 0.2t/a，均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中的 HW49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900-041-49，采用塑料桶收集在商用车基地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置。

⑪生活垃圾 S12

项目定员 130 人，均不在厂区住宿，生活垃圾产量按每人 0.3kg/d 计，则项目生活垃圾产量为 0.039t/d（9.75t/a），采用垃圾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置。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项目固废性质判定情况见下表。

表 4-8 项目固废性质判定表

编号	名称	产生环节	主要成分	形态	是否属于固废	判定依据
S1-1	机加工边角料	机加工	钢铁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2 条
S1-2	金属碎屑	机加工	钢铁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2 条
S2	废切削液	机加工	矿物油	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2 条
S3	废机油	机加工	矿物油	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2 条
S4	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	装配	塑料、金属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和 4.2 条
S5	焊渣和烟尘	焊接	硅、铁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3 条

S6	废切削液桶	机加工	矿物油、塑料	固体和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S7	废油桶	机加工和装配	矿物油、塑料	固体和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S8	废防锈剂桶	装配	矿物油、塑料	固体和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S9	废密封胶桶	装配	有机聚合物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S10	废清洗液桶	机械加工	塑料	固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1
S11	废含油抹布和手套	机加工和装配	矿物油、塑料	固体和液体	是	GB34330-2017 第 4.2 条
S12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固态	是	固废法

项目产生的上述固体废物中，一般固体废物详见下表。

表 4-9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的产生情况一览表

名称	废物种类	废物代码	属性	形态	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处置量 (t/a)	最终去向
机加工边角料	SW17	900-009-S17	一般固废	固态	12000	堆放	12000	废旧回收企业回收综合利用
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	SW17	900-009-S17	一般固废	固态	25	堆放	25	
废清洗液桶	SW17	900-009-S17	一般固废	固态	0.5	堆放	0.5	
焊渣和烟尘	SW59	900-099-S59	一般固废	固态	0.2	桶装堆放	0.2	
生活垃圾	SW64	900-099-S64	生活垃圾	固态	9.75	垃圾桶收集	9.75	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详见下表。

表 4-10 项目危险废物情况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金属碎屑	HW09	900-006-09	1200	固体	矿物油	T/I	经收集后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并采用有滤液收集的静置装置静置至无滴漏状态后，出售给金属冶炼企业综合利用。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3	液态	矿物油	T/I	依托商用车基地现有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废机油	HW08	900-249-08	1.2	液体	矿物油	T/I	
废切削液桶	HW08	900-249-08	3	固体	矿物油	T/I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4	固体	矿物油	T/I	
废防锈液桶	HW08	900-249-08	0.5	固体	矿物油	T/I	
废密封胶	HW49	900-041-49	0.2	固体	有机	T/I	

桶					聚合物		
废含油抹布和手套	HW49	900-041-49	0.2	固体	矿物油	T/I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机加工边角料、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焊渣和烟尘以及生活垃圾。依托商用车基地现有固体废物暂存间设置，商用车基地现有面积约1200m²的固体废物暂存间内设置约900m²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目前实际使用区域不到800m²，存剩余空间设置50m²面积来暂存项目产生的机加工边角料、废包装和装配废料、焊渣和烟尘，各类废物分区存放。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场满足“防雨淋、防扬尘、防渗漏”要求。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综上，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不大，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需求。

3、危险废物环境管理要求

项目依托商用车基地现有危险废物暂存区暂存，商用车基地现有面积约1200m²的固体废物暂存间内设置约300m²的危险废物暂存区，目前实际使用区域约100m²，利用剩余空间设置40m²区域暂存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可储存量约110t，项目危险废物清理周期不超过一个月，危废暂存间的容积可满足项目危废暂存需求，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机加工金属碎屑暂存区域采用有滤液收集的静置装置静置至无滴漏状态，满足该危险废物利用环节的豁免条件，可出售给金属冶炼企业综合利用，其贮存、运输环节均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管理。商用车基地危废暂存区通过竣工环保验收，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建设要求，地面采取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分类存放，固体类危险废物可袋装，液体类危险废物需桶装存放并加盖，同时做到了“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有效防止危险废物散落，避免污染物污染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环境。因此，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依托商用车基地现有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可行。

项目危险废物外运过程由有资质的单位采用专车运输，运输车辆符合运输危险品的规范要求，外运过程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危险废物的贮存严格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

有关规定执行，建立完善的管理制度，提高员工的环保安全意识，在事故发生后，及时启动应急预案。因危险废物可得到及时的处置，在厂区存放的时间不长，对周围大气以及水环境的影响不大。

根据《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本项目属于危险废物登记管理单位，建设单位应根据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动态流向，如实建立各环节的危险废物管理台账。

五、环境风险分析

1、项目危险物质和风险源分布情况

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产品等进行风险识别调查，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主要为润滑油、齿轮油、机床油和废机油、废切削液。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计算结果具体见表4-18。

表 4-18 项目危险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计算结果表

名称	最大储存量 t	临界量 t	qi/Qi
润滑油	10	2500	0.004
齿轮油	2	2500	0.0008
机床油	0.5	2500	0.0002
废机油	1.2	2500	0.00048
废切削液	3	2500	0.0012
合计			0.00668

经计算，本项目 $Q=0.00668 < 1$ ，则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本评价仅对项目环境风险进行简单分析。

2、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项目环境敏感目标见表 3-3。

3、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项目涉及风险物质的特性，项目可能的风险类型包括泄漏、火灾以及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两种。

项目风险类型可能的情景如下：

①因涉及润滑油、齿轮油、机床油、废切削液和废机油使用不当时，可能发生火灾以及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风险。

	②包装瓶封口不严、装卸过程碰撞、运输过程碰撞、运输过程颠簸导致桶口松散等原因而发生泄漏，遇明火可能发生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4、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润滑油、齿轮油、废切削液和废机油使用时发生泄漏时或者在使用过程中，如果遇到明火和可燃物结合，将引发火灾风险，火灾不仅危及员工生命安全，火灾伴生/次生污染物如果处理不当还将污染周边环境，主要表现在消防废水及燃烧废气的污染，火灾时将产生大量短时间的高浓度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放，污染周边大气环境，此外，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未收集直接漫流于厂区及厂区周边，流进附近水沟，最终对地表水体产生影响。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项目油类原料贮存区域进行防渗处理，周边设置围堰，防止包装桶破损后泄漏的原料外溢，若发生包装桶破损应及时更换破损容器，泄漏的油类充分收集回用，不能收集的地面残留油渍用抹布擦拭干净。项目危险废物依托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现有危废暂存间暂存，危险废物暂存间已按相关要求做好防渗漏处理，暂存间且表面无裂隙；危险废物分类存储，各自储存于专用容器中，并在容器外表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和警示标志，并设置托盘。若发生火灾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疏散厂区及周边人员，关闭雨水排放阀门，消防废水（包括事故期间的雨）收集进入东风柳汽商用车事故应急池，最终进入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杜绝火灾事故时的消防废水直接排放地表水体。 建议企业完善风险防范措施，如下： ①本项目矿物油类物质应密封，建设单位应定期检查是否存在泄漏。 ②润滑油、齿轮油、机床油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储存间内，远离火种、热源。储存间内粘贴警示标志，周边严禁烟火，防止发生火灾危险。 ③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厂区内配置一定数量不同类型、不同规格的移动式灭火器材，以便及时扑救初始火灾。 ④加强日常管理，预防意外泄漏事故，储区应具备有合适的收容材料。 ⑤一旦出现盛装液态矿物质油类的容器发生破裂或渗漏情况，马上修复或更换破
--	--

损容器，可防止泄漏液体直接流入地面上。运输过程中若发生泄漏，若发生泄漏，应将地面残留液体用布立即擦拭干净，沾染物均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集中处理处置。

（2）环境风险应急措施

本项目环境风险应急措施结合《商用车基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项目应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① 应具备灭火器等用品，并定期检查灭火器状态及其有效期等。

② 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提高事故应变能力。

③ 发生事故后，当班人员立即启用应急物资，若发生泄漏，则启用应急收集桶、吸油棉等设施；发生火灾事故时，启用灭火器、消防栓、消防沙及应急收集桶等装置，产生有限消防废水时及时封堵雨水排放总口，使用应急泵将消防废水抽至废水暂存设施中；若火势较大，产生大量的消防废水，则应该及时启动一级响应，向相应的政府部门进行求助。

（3）应急预案

建设项目在生产过程和运输过程将产生潜在的危害，如果安全措施水平高，则事故的概率必然会降低，但不会为零。为使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程度，必须加强劳动安全管理，制定完善、有效地安全措施，尽可能降低事故发生概率。一旦发生事故，需要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和减少事故危害。而有毒有害物质泄漏至周围环境，则可能危害环境，需要实施社会救援。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已经制定应急预案，本项目属于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配套设施，应急预案可结合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已经制定应急预案相关内容执行。

6、分析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运行期在严格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后，可将风险事故发生概率降至最低，风险事故后果降至最小，对周围环境影响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

表 4-11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	鱼峰区	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商用车基地内

地理位置	经度	109°33'27.472"	纬度	24°21'47.42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风险物质润滑油、齿轮油、机床油、废切削液、废机油；分别在润滑油、齿轮油、机床油储存区，以及危险废物暂存间存储。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险物质的泄漏；火灾引发的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①严格按照有关建筑防火规范进行设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 ②加强日常管理，预防意外泄漏事故，储区应备有合适的收容材料； ③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设置，各类危险废物应分类分开存放，固体类危险废物袋装，液体类危险废物需桶装存放并加盖同时设置储漏盘。					

七、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参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汽车制造业》（HJ971-2018）相关要求，本项目应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建设单位可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机构，排污单位对委托监测的数据负总责。本项目废水依托东风柳汽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商用车基地已制定并落实自行监测计划，本次自行监测主要针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开展，具体见下表。

表 4-12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要素	监测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段	监测机构	负责机构
废气	项目边界	颗粒物	每年一次	正常工况	委托有资质单位	建设单位
		挥发性有机物	每半年一次			
噪声	厂界噪声四面各一个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	昼夜各一次		

八、环保投资估算

本次环保投资估算主要针对本项目工程所需环保措施，包括废气治理、噪声控制等费用。本项目总投资 1600 万元，环保投资合计 44 万元，占总投资的 2.75%。项目环保投资状况详见下表。

表 4-13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时段	污染源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运营期	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降噪	0.5
	废气	机加工油雾收集和净化设备	18
		焊接烟尘收集和净化设备	12
	环境风险	原料存储区域围堰、防火、防渗设施	5
	其他	环评、验收等环保手续	8.5
合计			4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机加工油雾和焊接烟尘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机加工设备设置油雾收集净化装置；焊接烟尘采用布袋除尘器处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地表水环境		切削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石油类	依托商用车基地污水处理站处理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清洗废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石油类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NH ₃ -N、SS		
声环境		生产设备	噪声	减振、使用低噪设备、做好设备维修保养等	商用车基地北面、西面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南面、东面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采用垃圾桶收集，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置；焊渣和烟尘、废配件包装和装配废料、加工边角料、废清洗剂桶集中收集依托柳汽商用车基地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间暂存，定期出售给废旧资源回收企业综合利用；机加工产生的含切削液金属碎屑、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切削液桶、废油桶、废防锈液桶、废密封胶桶、废含油抹布和手套收集暂存于柳汽商用车基地危险废物暂存间独立区域暂存，金属碎屑暂存区域采用有滤液收集的静置装置静置至无滴漏状态后，满足该危险废物利用环节的豁免条件，即可出售给金属冶炼企业综合利用，其他危险废物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源头控制、分区防渗				

生态 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 防范措施	①严格按照有关建筑防火规范进行设计；加大宣传教育力度，增强工作人员的整体消防安全意识。 ②加强日常管理，预防意外泄漏事故，储区应具备有合适的收容材料； ③危废暂存间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相关规定进行设置，各类危险废物应分类分开存放，固体类危险废物袋装，液体类危险废物需桶装存放并加盖同时设置储漏盘。
其他环境 管理要求	1、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本项目属于“三十一、汽车制造业-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类别，排污许可行业类别为“重点管理”。建设单位在项目投产前应及时进行排污许可变更。 4、建设单位是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责任主体，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相关办法规定的程序和标准，自行组织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并对验收结论负责。 验收期限是指自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之日起至建设单位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之日止的时间。除需要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水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外，其他环境保护设施的验收期限一般不超过 3 个月；需要对该类环境保护设施进行调试或者整改的，验收期限可以适当延期，但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编制验收监测（调查）报告。具体验收内容或方法参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文件要求执行。

六、结论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位于柳东新区曙光大道 29 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内，项目利用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中内空地进行建设，项目选址合理，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有关规划、环保政策的要求。项目建设过程中虽然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生产和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保证各种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可控，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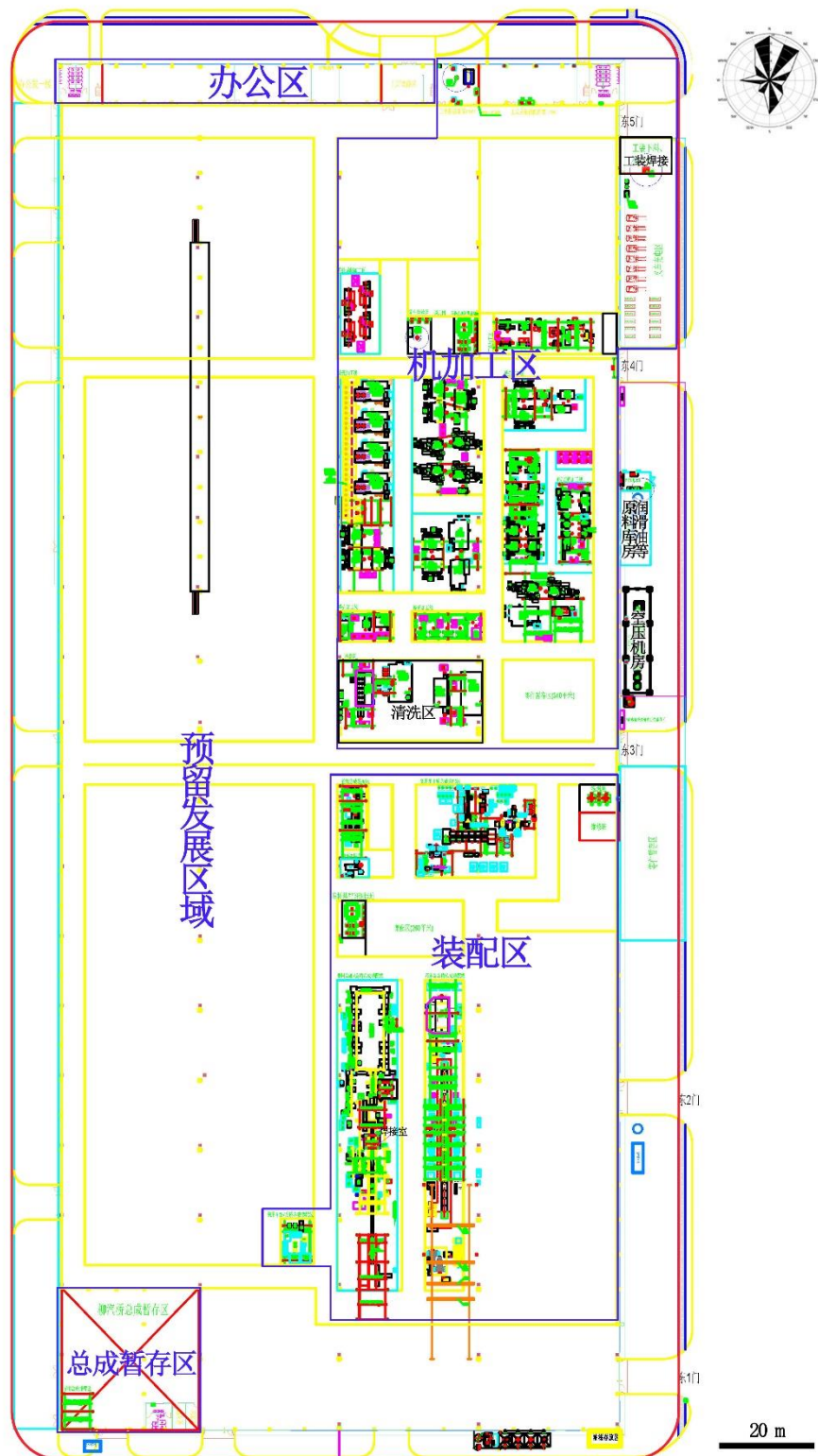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⑦
废气	废气量	405251 万 m³/a	/	/	0		405251 万 m³/a	0
	SO ₂	1.99t/a			0		1.99t/a	0
	NO _x	7.34t/a			0		7.34t/a	0
	颗粒物	25.2t/a			0.203t/a		25.403t/a	+0.203t/a
	非甲烷总烃	32.21t/a			0.426t/a		32.636t/a	+0.426t/a
废水	废水量	9.95 万 m³/a			0.32 万 m³/a		10.27 万 m³/a	+0.32 万 m³/a
	COD	0.9950t/a			1.496t/a		2.491t/a	+1.496t/a
	BOD ₅	0.4179t/a			0.715t/a		1.1329t/a	+0.715t/a
	SS	0.70t/a			0.235t/a		0.935t/a	+0.235t/a
	NH ₃ -N	0.0390t/a			0.026t/a		0.0650t/a	+0.026t/a
	总镍	0.0048t/a			0		0.0048t/a	0
	总磷	0.076t/a			0		0.076t/a	0
	石油类	0.032t/a			0.054		0.032t/a	0.69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23965.8t/a			12025.7t/a		35991.5t/a	+12025.7t/a
危险废物		762.15t/a			1212.1t/a		1974.25t/a	1212.1t/a
生活垃圾		473.5t/a			9.75t/a		473.5t/a	9.75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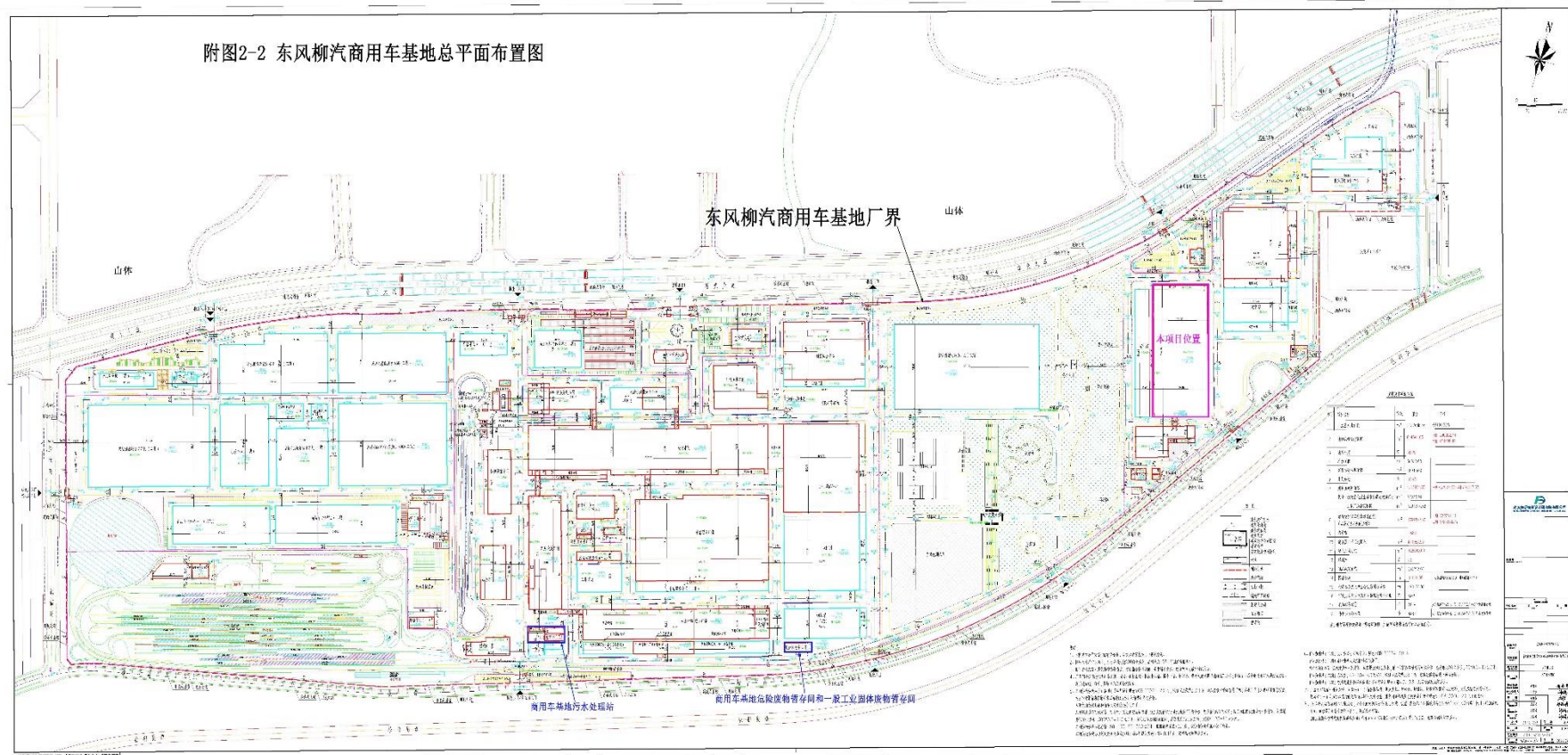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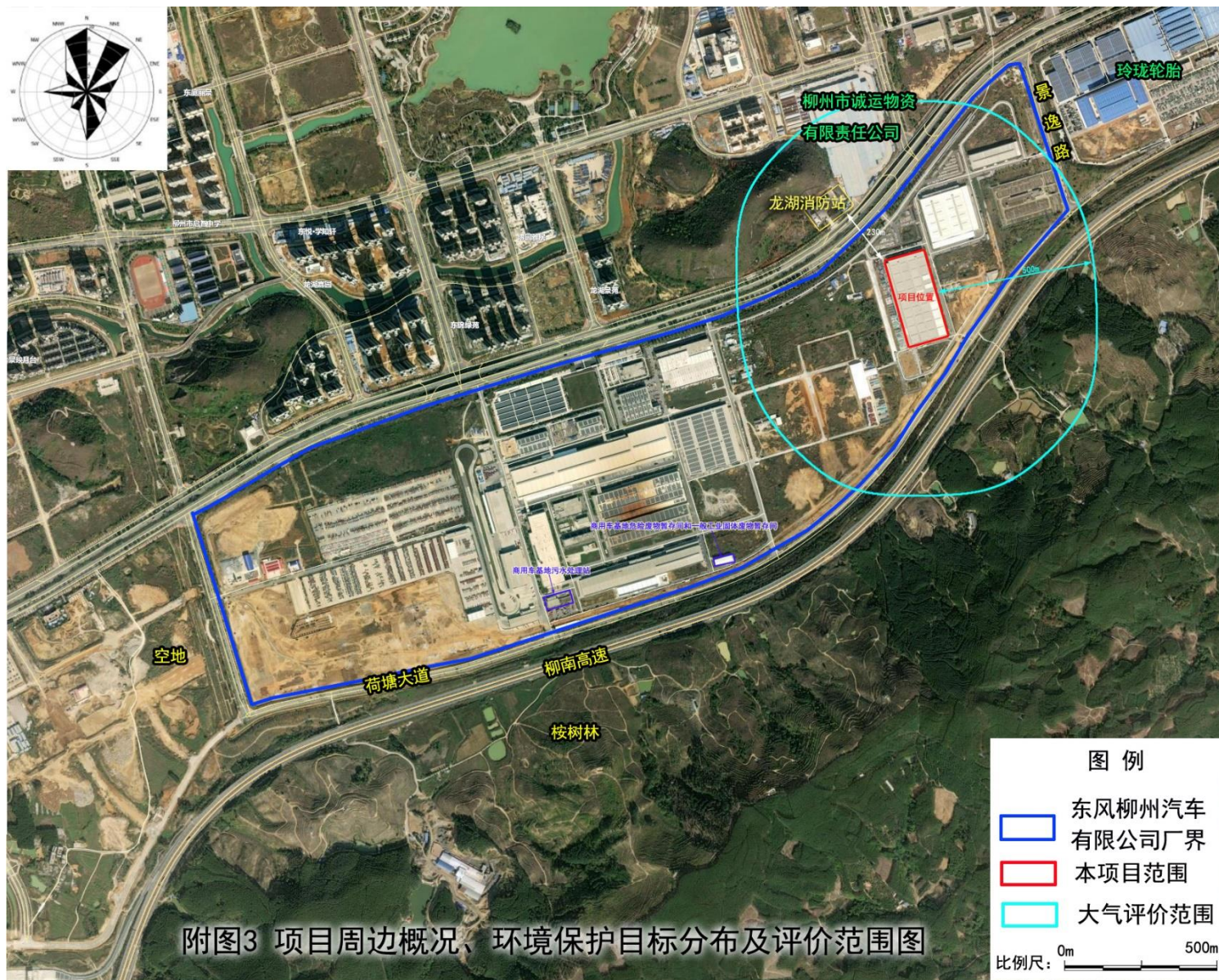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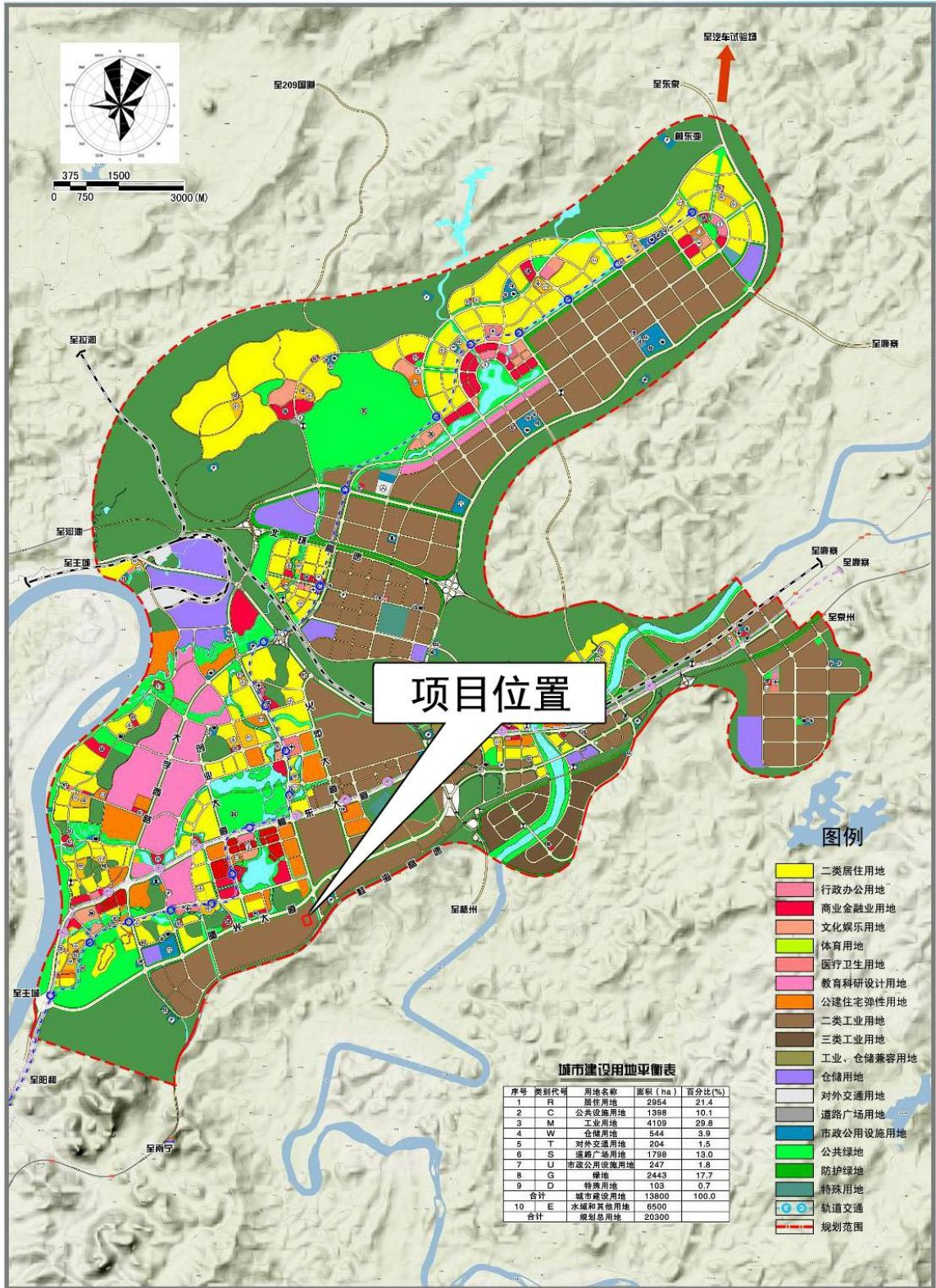


附图2-1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2-2 东风柳汽商用车基地总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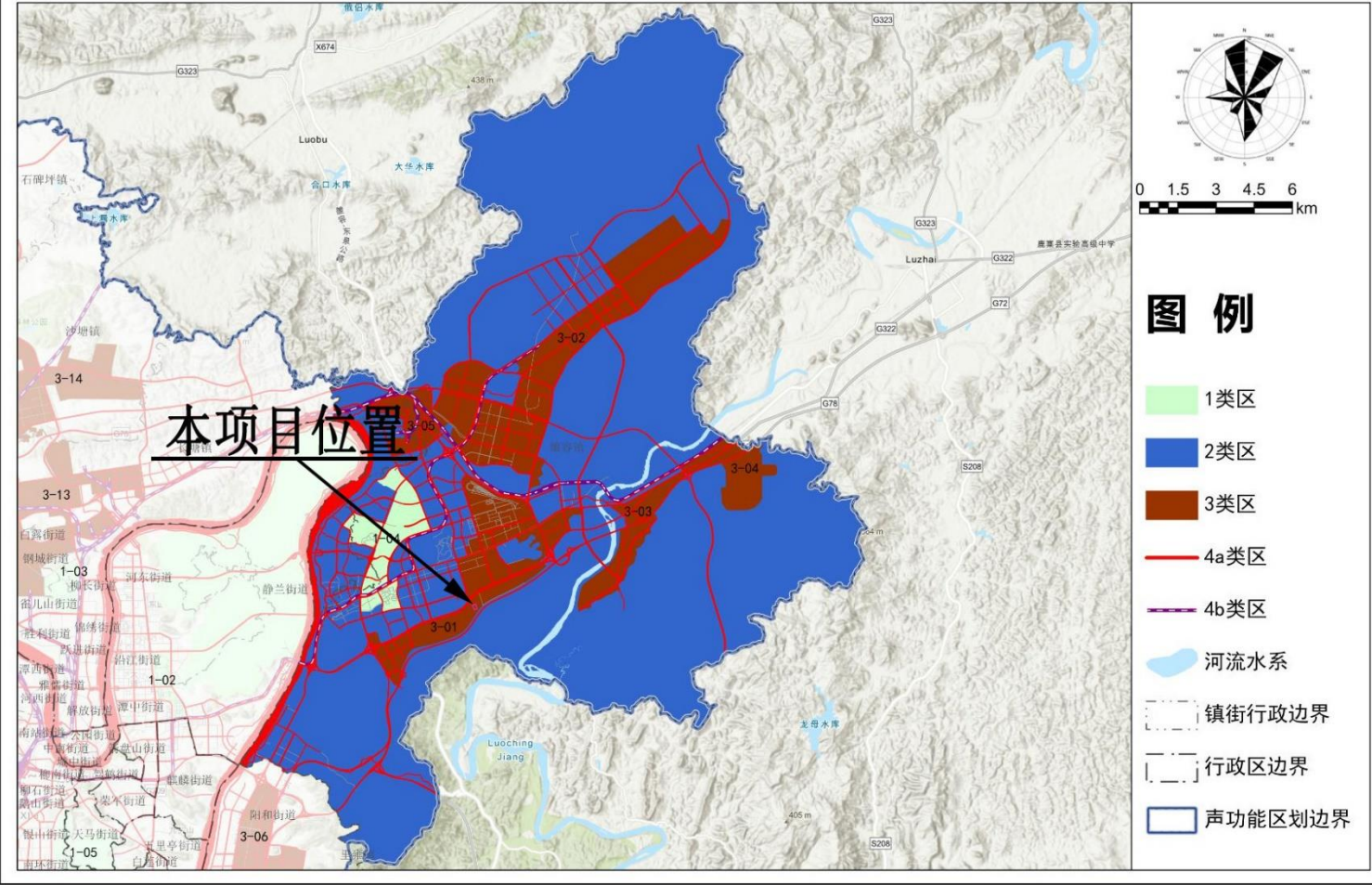




附图4 项目与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位置关系图

柳州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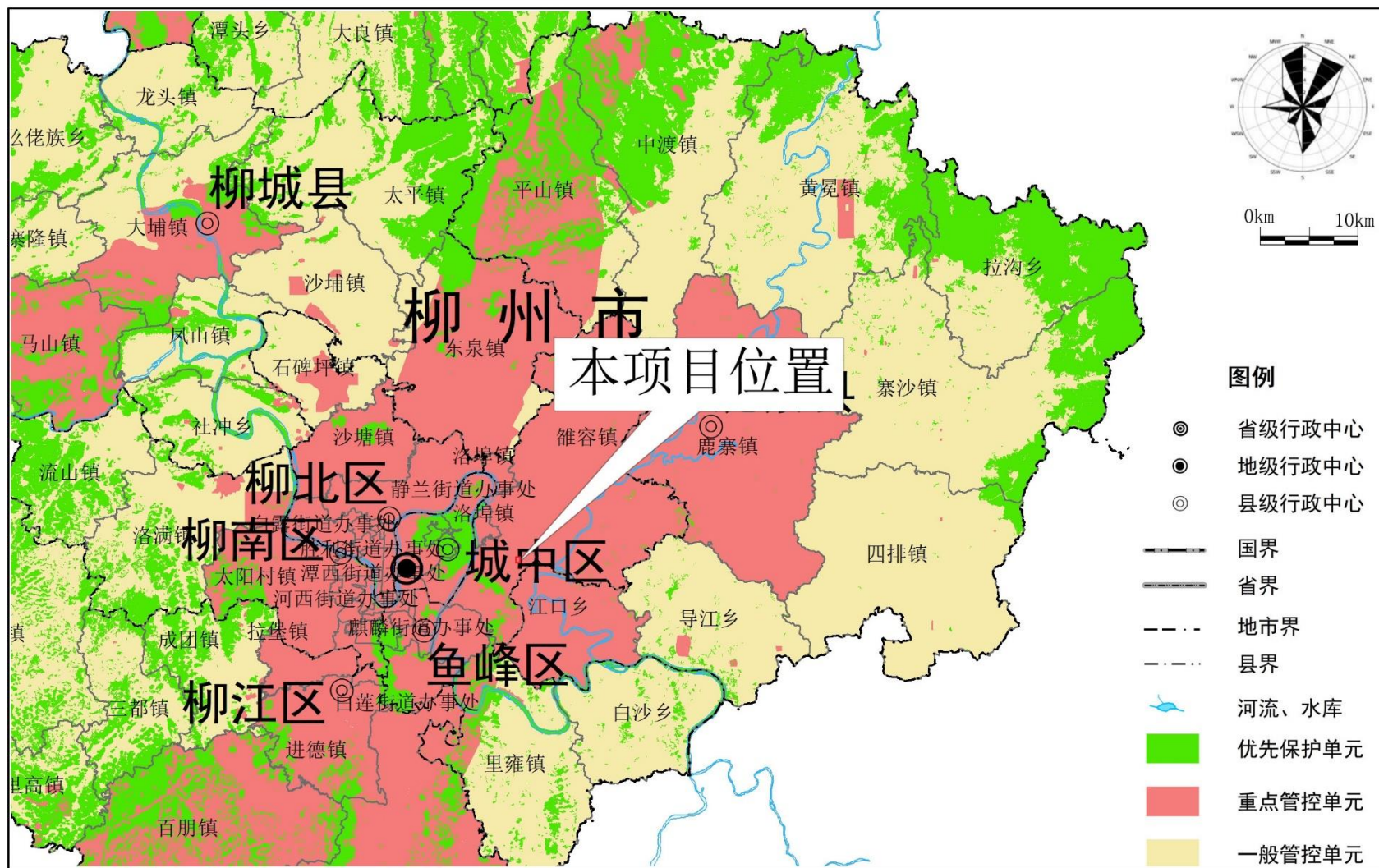
柳东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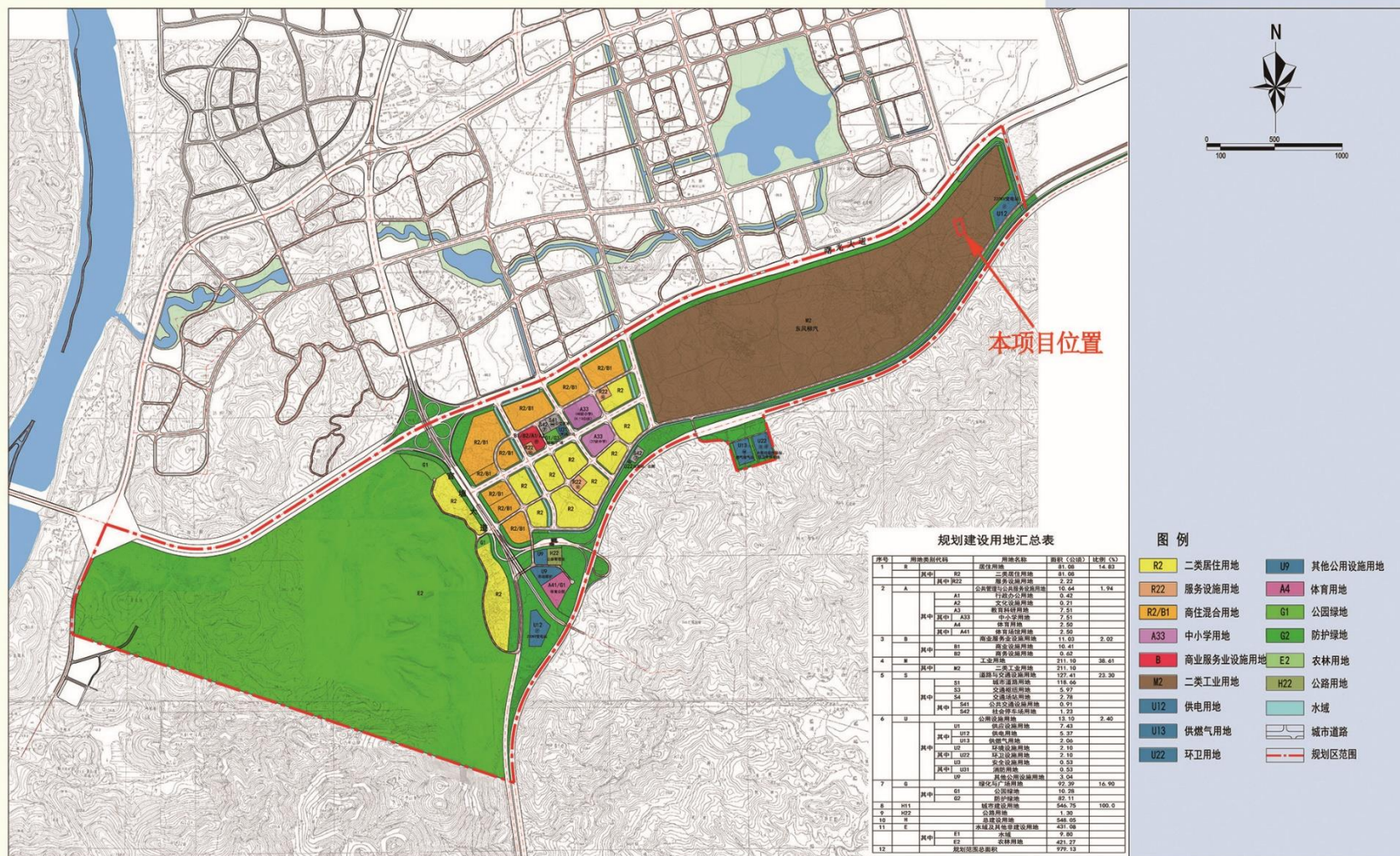
附图5 项目与柳州市城市区域声环境功能区划分示意图



附图6 项目与柳州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关系示意图



附图7 柳州市环境管控单元分类图



附图8 项目与《柳州市曙光大道西段南片控制性详细规划》位置关系图

附件一 委托书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委 托 书

广西桂寰环保有限公司：

我司拟建设“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现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具体事宜另行议定。

特此委托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明

广西壮族自治区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此项目的最终备案结果，请以“在线平台-项目公示-备案项目公示”中的查询结果为准！在线平台地址：<http://zxsp.fgw.gxzf.gov.cn/>)

已成功备案

项目代码：2503-450211-07-02-195835

项目单位情况			
法人单位名称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914502001986065090		
法人代表姓名	周先鹏	单位性质	企业
注册资本(万元)	122470.0000		
备案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国标行业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所属行业	汽车		
建设性质	迁建		
建设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_柳东新区		
项目详细地址	柳州市柳东新区曙光大道29号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商用车基地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将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位于阳和工业新区的汽车车桥制造生产线整体搬迁至柳东新区东风柳汽商用车基地的车桥联合厂房内，并进行焕新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搬迁涉及车桥主减速器壳、差速器壳等机加工生产线5条，以及商用车主减速器总成装配线、轮鼓总成装配线、商用车车桥总成装配线、乘用车MPV后桥总成装配线等4条装配生产线。并在搬迁基础上实施物流优化、智能制造升级技术改造，投入物料集配及防错信息系统、桥磨合试验台、物流转运无人化等改善项目，形成年产9万根商用车车桥、8万台乘用车MPV后桥的生产能力。		
总投资(万元)	1600.0000		
项目产业政策分析及符合产业政策声明	符合		
进口设备型号和数量	0	进口设备用汇(万美元)	0.0000
拟开工时间(年月)	202503	拟竣工时间(年月)	202606
申报承诺			
1.本单位承诺对备案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2.本单位将严格按照项目建设程序，依法合规推进项目建设，规范项目管理。 3.本单位将严把工程质量和安全关，建立并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领导责任制，加强项目社会稳定风险防范。 4.项目备案后发生较大变更或项目停止建设，本单位将及时告知原备案机关。 5.本单位定期通过广西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报送项目开工、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6.本单位知晓并自担项目投资风险。			

备案联系人姓名	周耀军	联系电话	13737270371
联系邮箱	zhouyj@dfzm.com	联系地址	柳东新区曙光大道29号

备案机关：柳东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项目备案日期：2025-03-11

附件 3 建设单位营业执照

页码, 1/1

0002266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502001986065090 (1-1) (换)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 称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壹拾贰亿贰仟肆佰柒拾万圆整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成 立 日 期	1981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尤 峥 仅用于办理不动产相关事宜。	营 业 期 限	1981年12月19日至2026年12月18日
经 营 范 围	设计、生产、销售汽车、发动机及汽车零部件产品；研制和发展新产品，本企业自产的客车、货车、汽车配件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仓库、厂房、门面、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派遣服务；工业设计、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 所	柳州市屏山大道286号		

登记机关
2021 年 07 月 2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172.26.130.179:9080/TopIcis/CertificatePrint.do>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1/7/29

附件 4 不动产权证



桂 (2021) 柳州市 不动产权第 0179721 号

权利人	东风柳州汽车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坐落	曙光大道29号车桥液压件联合厂房
不动产单元号	450203 010017 GB12009 F00060001
权利类型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房屋（构筑物）所有权
权利性质	出让/其它
用途	工业用地/其它
面积	共有宗地面积：283177.43m ² /房屋建筑面积：36884.98m ²
使用期限	2015年11月27日起2065年11月27日止
权利其他状况	套内建筑面积：36753.86m ² ，分摊建筑面积：131.12m ² 房屋结构：钢结构 房屋总层数：2，房屋所在层：1、2 房屋竣工时间：2021年09月06日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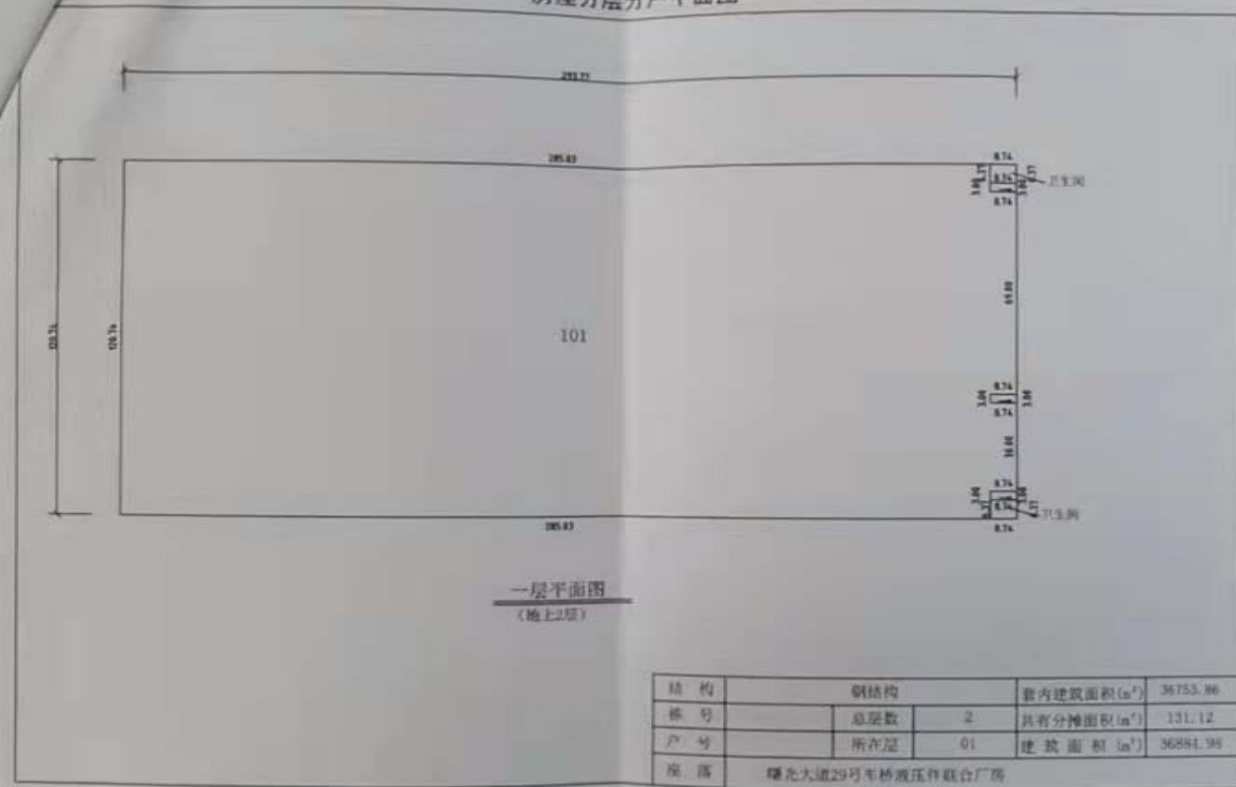
原不动产权证号：桂（2016）柳州市不动产权第0025681号。
规划用途：车桥液压件联合厂房。
建筑物占地面积：35469.19平方米。

不动产权利人姓名

(一)

770007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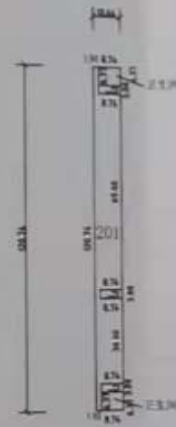


一层平面图
(地上2层)

1:1500

结构	钢结构		套内建筑面积(m²)	36753.86
栋号	总层数	2	共有分摊面积(m²)	131.12
户号	所在层	01	建筑面积(m²)	36884.98
座落	曙光大道29号车桥液压件联合厂房			

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



二層平面圖
(地上2樓)

结 构	钢结构		室内建筑面积 (m ²)	36755.86
栋 号	总层数	2	共有分摊面积 (m ²)	131.12
户 号	所在层	01	建 筑 面 积 (m ²)	36886.98
座 落	曙光大道24号车桥液压件联合厂房			

121500

宗地围
26950/105.4



名称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44000000001132870000	组织机构代码	1000177-02
车辆号	鄂A00000		
备注	以上所列数据均经本公司核实，如有不实，本公司概不负责。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2011.11.11 东风商用车有限公司 2011.11.11		

[illegible]

附件 5 关于印发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桂环函〔2012〕1294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厅

桂环函〔2012〕1294 号

关于印发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 （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

你单位《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申请函》收悉。2012 年 5 月 4 日，我厅在南宁组织召开《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议，提出了修改意见。

2012 年 8 月，你单位将修改后的《报告书》送达我厅，现印发该《报告书》审查意见，作为规划审批的重要依据。

附件：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信息是否公开：依申请公开）

附件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 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

2012年5月4日，自治区环保厅在南宁主持召开了《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审查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展改革委、工信委、国土厅、住建厅，柳州市人民政府、发展改革委、工信委、国土局、规划局、环保局、市环保局柳东分局、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中山大学等单位代表和6名特邀专家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有关部门代表和专家12人组成审查小组（名单附后）。会上，柳州市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介绍了规划概况，环评单位中山大学汇报了报告书的主要内容。经过认真讨论和评议，形成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规划概述

（一）规划范围

广西柳州汽车城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规划范围包括现雒容镇、雒埠镇、东泉镇部分辖区，总用地约203平方公里。

（二）规划年限

规划期限2010-2030年。其中，近期2010-2015年，中期2016-2020年，远期2021-2030年。

（三）规划目标

总体目标。至规划期末，建成具有国际化、工业化、信息化的社会和谐、生态宜居、经济繁荣的国际汽车城。

经济目标。2015 年（近期）整车产量 100 万辆，工业产值 1500 亿元；2020 年（中期）整车产量 150 万辆，工业产值 2500 亿元；2030 年（远期）整车产量 350 万辆，工业产值 6000 亿元。

社会目标。规划预计将新增就业岗位近 40 万，其中，从事汽车制造业的职工数 16 万，从事与汽车制造业相关的零部件生产的职工数 24 万，带动转移农业劳动力 20 万人以上。全面提高用地总量达到 5 平方公里的汽车大学园的建设水平，普及推广汽车职业教育。

环境保护目标。万元生产总值能耗和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排放总量始终控制在自治区下达指标内；至规划期末，汽车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0% 以上，绿地率达 36% 以上，人均公共绿地达 25 平方米以上。大气环境质量达到国家二级标准，重点污染源工业废水排放达标率 100% 以上，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90% 以上，城市垃圾无害化综合处理率达到 100%。

（四）规划定位

国内一流、世界先进的带动全区，辐射全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宜居宜业山水生态城；以中高档汽车整车生产为推动力，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为核心竞争力，集制造、博览、贸易、旅游为一体的创新创汇国际汽车城。

（五）人口规模

预计近、中、远期人口规模分别为 25 万、45 万、100 万。

（六）规划布局

总体上形成一南一北两个主体功能片，各功能片间有山体、河流等绿色空间自然契入、渗透。

1. 规划中心。

两个主中心。一个位于柳东大道中段东侧的官塘中心区，规划用地约 2.3 平方公里；另一个位于北环北部新区地理中心，规划用地约 3.2 平方公里。主要布置行政办公、总部办公、文化娱乐、科技展览、酒店宾馆等功能。

两个次中心。一个位于北环北部新区北侧，集中布置城市商务商贸设施，分担城市主中心的部分职能，主要对地块内部的居住及工业进行配套，功能主要为生活性配套服务，规划用地约 0.7 平方公里；另一个位于古亭大道与会展南路交叉口处，是汽车城南部片区的会展中心，与南部主中心以及科教园区联系便捷，同时有一定的分离，分解了主中心的功能及交通压力，并形成良好的城市入口景观。

七个片区中心。服务半径 1500-2000 米，规划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北布局三个片区中心，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南布局四个片区中心，布置零售商业、餐饮休闲、文化娱乐、酒店旅馆等设施。

三十八个邻里或便利中心。邻里中心服务半径 500-800 米，

规划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北布局 6 个邻里中心，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南布局 22 个邻里中心；便利中心的服务半径为 800-1500 米，规划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北布局 3 个便利中心，在北外环高速公路以南布局 7 个便利中心；规划在该级中心设置居民日常生活设施，为居民和工人提供日常生活便利。

2. 三片区

三大分区相对完整，各分区由城市快速环路串接。

官塘中心片：北环高速公路与桂柳高速公路之间。以居住、商业、工业为主的综合城区，城市的中心片区，整治提升。

北环片：北环高速公路以北部分。综合型城市新区，城市新的中心，合理的规划，高品位、高档次建设，严格的建设管理。

雒容片：强容路以东，大朝岭以南。以生产性区域为主，配以为其服务的生活区以整治、整合为主。

3. 风景区

由北向南规划三片集中的城市风景区。

汽车文化主题公园。突出汽车文化、旅游、运动的主题，可少量布置旅游度假设施。

汽车城植物园。结合汽车城南面的商务中心，以九子岭为主体，形成汽车城中心区的北面的“绿肺”。

汽车城门户公园。结合老虎岭等山体，整合周边景点，统一纳入风景区范围，进行整体环境的控制协调，丰富游览内容。

4. 居住用地

规划居住用地集中成片布置，划定 6 个居住片区，总用地约 29.54 平方公里，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1.5%。

二、报告书的总体评价

报告书在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的基础上，通过识别规划实施的主要环境影响和资源环境制约因素，重点预测、分析了规划实施对区域水环境、声环境、环境空气、土壤环境、生态环境等方面的影响，论证了规划与自治区、柳州市有关规划的协调性，以及相关产业政策符合性，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提出了规划调整建议及预防、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与措施。

报告书基础资料调查客观，评价内容较全面，采用的预测和分析方法基本适当，对主要环境影响特征、范围和程度的预测分析基本合理，提出的预防和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措施有一定的针对性，评价结论总体可信，在根据本审查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以作为优化规划方案及规划审批的依据。

三、规划环境合理性、可行性的总体评价

总体上，《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与《广西壮族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广西壮族自治区汽车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柳州市汽车产业 2010-2015 年发展计划》、《柳东新区“十二五”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广西壮族自治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十二五”规划》、《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功能区划》、《广西城镇体系规划

(2003-2020)》、《柳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年)》、《雒容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洛埠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等规划基本协调,与《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广西经济社会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做大做强做优我区工业的决定》、《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关于支持汽车工业发展的政策意见》、《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关于推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意见》等政策基本相符。

规划总体布局、功能分区和选址基本合理。但规划区域存在柳江洛清江入口处上游约500米监测断面六价铬、石油类超标,洛清江坪上监测断面挥发酚、六价铬超标、大穴及大岭脚监测断面挥发酚均超标、入柳江口上游约500米监测断面石油类超标等问题,对工业区发展形成一定的制约。同时,相关产业发展还将对规划实施形成新的环境压力。因此,本规划应依据审查小组意见,进一步优化规划实施方案,强化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预防和减缓规划实施可能带来的不良环境影响。

四、规划优化调整及实施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优化规划布局方案,调整过程要充分考虑环境敏感目标保护要求,规划内产业布局要考虑产业相互影响,并注重与同层级及上位规划协调性。

1. 用地规划

规划开发建设将占用旱地8294万平方米、水田52万平方米,部分用地性质已调整,剩余部分应在开发建设前调整完毕。

2. 居民搬迁安置规划

北环高速以南区域共设 7 个新村安置点，其中，南庆新村东侧、双仁新村北侧和西侧均为整车制造区，半塘新村南侧为汽车零部件制造区，因此，布置上述 3 个新村时，与工业用地间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若不能满足防护距离要求则应另行选址。

3. 产业布局规划

优化调整各功能组团内部布局，各组团间应生态绿化隔离，合理布置工业、生活区，设置卫生防护距离，保障生活居住环境。卫生防护距离要结合当地多年平均风速，按企业项目性质满足《汽车制造厂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75-2000)、《内燃机厂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74-2000)、《以噪声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83-2000)、《油漆厂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70-2000)或《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1991)等相关标准。

(二) 规划范围内已建设并投产的企业，要根据规划发展目标和产业导向要求，要逐步实施搬迁或升级改造，并加强污染防治。

1. 规划禁止制浆造纸、冶炼等行业进驻，现有此类企业要逐步实施搬迁，在搬迁前要加强环境管理，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排放，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项目不得实施提升产能等扩建工程。

2. 制糖、化工等行业非规划主导产业，规划亦不禁止，此类企业在符合规划前提下可予以保留，但要不断加强管理，提升生产技术和污染治理水平，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与规划主导产业无关的化学品行业，建议转型或搬迁。

3. 鉴于柳江造纸厂比邻滨江居住带，处于滨江居住用地年主导风向上风向和柳江上游，且该厂用地性质调整为仓储用地（远期），因此，近期该厂不得扩建并逐步搬迁制浆部分生产内容、滨江居住带比邻区域暂缓开发，远期整体关闭或搬迁。

（三）鉴于区域水环境部分监测因子不能满足水环境功能要求，辖区人民政府应实施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区域环境质量达标，为规划项目实施腾出环境容量。引进项目要严格环境准入，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充分考虑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基础上，严格引进涉铅、汞、铬、镉和类金属砷等重金属污染物项目，不得引进区域环境无容量的项目。

（四）严格控制规划能源结构，规划确定新建企业工业用能为电和天然气，如果规划能源结构变更要重新开展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五）规划环评提出的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包括污水集中处理、固体废物集中处置、风险应急等设施，应与工业区同步规划、同步建设。污水建设集中处理和固体废物集中处理设施建设暂时滞后的，在加快环保设施建设的同时，必须采取临时性措施，确保入驻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规定的

标准要求。

（六）规划定位、范围、布局、结构、规模等发生重大调整或者修订的，规划组织编制机关应当及时重新开展规划环评工作，编制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七）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左右规划组织编制机关应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在规划修编时应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五、对规划包含的近期建设项目环评的意见

规划中所包含的近期（一般为五年内）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调查、规划的协调性分析项目选址等方面的内容可以适当简化。项目实施可能产生的水环境、声环境、环境空气影响以及可能产生的环境风险等应重点评价，强化环境保护对策及措施的落实。

附件 6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技术 论证意见

附件11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 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技术论证意见

柳州市柳东新区管委会于2019年5月21日在柳州市柳东新区主持召开《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2010-2030）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论证会，参加会议的有柳州市柳东新区行政审批局、生态环境局、经发局、工信局、投资促进局、规划建设环保处、征地办，环评单位广西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议特邀5名专家参加论证（名单附后）。会上，柳州市柳东新区管委会介绍了规划实施概况，“报告书”编制单位广西柳环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汇报了主要内容，与会专家、代表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论证意见如下：

一、“报告书”主要评价结论

（一）规划实施及园区建设情况

1、规划概述

（1）规划范围

广西柳州汽车城位于柳州市柳东新区，规划范围包括现雒容镇、雒埠镇、东泉镇部分辖区，总用地面积约203km²。

（2）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2010-2030年。其中，2010-2015年为近期，2016-2020年为中期，2021-2030年为远期。

（3）规划目标

至规划期末，将广西柳州汽车城建设成为具有国际化、工业化、信息化的社会和谐、生态宜居、经济繁荣的国际汽车城。

（4）产业定位及发展方向

国内一流、世界先进的带动全区，辐射全国，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宜居宜业山水生态城；以中高档汽车整车生产为推动力，新能源汽车研发制造为核心竞争力，集制造、博览、贸易、旅游为一体的创新创汇国际汽车城。

①区域定位：广西汽车产业基地

②产业定位：以汽车整车和零配件生产为主导

③特色定位：生态宜居汽车城

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自 2010 年实施以来，发展较为顺利，规划在实施的过程中未进行修编及调整。

2、规划实施情况

(1) 规划区目前建成规模已达近期规划的 60%以上；

(2) 规划区路网已基本形成，路旁防护绿地已建成、企业防护绿地部分建成，公共服务设施配套还不完善；

(3) 规划区给、排水管网已基本建成，自来水厂已投入使用、污水处理厂也建成投入使用，但燃气工程建设进度滞后；

(4) 规划区内各变电站已建成投入使用。

总体来说，园区规划实施完成程度较高，已形成较为成熟的产业园区。

3、污染物排放情况

评价在污染源调查的基础上采用等标污染负荷法进行污染源评价，排查工业区污染环境的重点污染源和重点污染物。根据计算结果，规划区各大气污染物的等标负荷由大至小前五位的排序为 $\text{NO}_x > \text{SO}_2 > \text{VOC}_s > \text{非甲烷总烃} > \text{二甲苯}$ ，因此，规划区区域废气污染的首要污染物为 NO_x 。通过区域各污染源的等标负荷比排序，工业区主要废气污染源依次为：柳州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

限公司柳东分公司、广西桂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柳州市新桂页岩砖厂、广西凤糖维容制糖有限责任公司。

规划区各废水污染物的等标负荷由大至小前五位的排序依次为：氨氮>石油类>COD>总氮>总镍，因此，规划区区域废水污染的首要污染物为氨氮。通过区域各污染源的等标负荷比排序，规划区主要废水污染源依次为：柳州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柳东分公司、柳州市宏升胶原蛋白肠衣有限公司、柳州日高滤清器有限责任公司、柳州顺意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柳州汽车城内距离地表水体较近，且规划范围内存在环境敏感保护目标，部分居民点与工业企业距离较近。因此，在发生环境突发事件时，应特别注意周围环境保护目标村民的疏散以及对园区内地表水体的保护工作。目前规划区涉及已入驻的 272 家工业企业中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共 142 家，其中有 6 家公司有重大危险源。规划区主要的环境风险因素为危险化学品泄漏、火灾、爆炸，污水的事故排放、废气事故排放。规划区目前具备一定的环境风险应急能力，在应对突发环境事件时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能够将事故带来的环境危害尽可能降低。

规划区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根据实际情况立即启动突发环境风险应急预案，通过企业、柳东新区以及区域的三级防控措施尽可能减小事故带来的环境危害。在此基础上，广西柳州汽车城的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在可接受程度。

（二）区域环境质量及变化趋势

1、区域环境敏感目标变化情况

根据调查，区域现状环境敏感点与原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敏感点情况变化主要为原规划需要拆迁安置工程产生的变化，具体变化情况如下：

（1）原广西工学院更名为广西科技大学鹿山学院，位置不变。

(2) 新增龙婆安置小区、公租房（安和华庭）、公租房（安康馨居）、南庆安置小区、南寨新村（建设中）、平龙安置小区、半塘安置小区等 7 个居住敏感点，均布置于规划的二类居住用地上，与规划相符。

(3) 新增市二中、景行小学、铁一中初中部等 3 个学校敏感点，均布置于规划的教育科研设计用地上，与规划相符。

(4) 新增儿童医院 1 个医疗敏感点，布置于规划医疗卫生用地上，与规划相符。

(5) 已拆除的石盆、平龙、平地、竹尔、半塘、满塘、凉水塘、大朝、水闷、西小河、谷行、铁桥、公元、、中山街、北门等 15 个居民点均按照规划进行用地性质的变更。

2、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变化趋势

(1) 环境空气质量

广西柳州汽车城的所有监测点位在监测期间，各监测因子的污染物质质量指数的计算值 P_i 值均 <1 。其中， SO_2 、 NO_2 、TSP、 PM_{10} 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苯、甲苯、二甲苯、TVOC 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TJ36-79) 中附录 D（资料性附录）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值；非甲烷总烃均满足原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P_{244} 中的标准要求。臭气浓度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二级标准要求。

广西柳州汽车城环境空气常规因子总体呈下降趋势，但略有起伏；其中 SO_2 和 NO_2 保持平稳，变化不大，但 TSP 和 PM_{10} 的变化起伏较大，主要是受到区域开发建设施工扬尘影响；TVOC 自 2017 年开始大幅下降。

综合来看，广西柳州汽车城近几年来环境空气质量变化不大，随着区域内各企业环保措施的落实和严格监管，区域的污染物排放得到了合理控制，环境质量趋于改善，污染物浓度总体呈小幅下降趋势。

（2）地表水环境质量

除 2#龙村断面(莫道江北支入柳江汇入口下游 1km)、6#洛清江入柳江口上游 500m (柳江断面)、7#洛清江入柳江口下游 500m (柳江断面)三个监测断面的粪大肠菌群数超标外,各评价河段的所有监测断面在监测期间,各监测因子的标准指数均小于 1,其中,SS 满足《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三级标准,其他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柳江评价河段河的 COD 起伏变化较大, BOD5、氨氮比较平稳,变化不大,六价铬、挥发酚、石油类三个监测因子自 2013 年开始下降后比较平稳,变化不大。洛清江 COD 起伏变化较大, BOD5、氨氮比较平稳,变化不大,六价铬、挥发酚、石油类三个监测因子自 2013 年开始下降后比较平稳,变化不大。

综合来看,广西柳州汽车城各河流的环境质量无恶化趋势,其中,柳江评价断面 2011 年六价铬、石油类有超标现象;洛清江评价断面挥发酚、石油类有超标现象,水质超标原因主要是来自上游鹿寨县县城以及雒容镇现有工业区内表面处理企业所排放工业废水造成。随着广西柳州汽车城各企业环保措施的落实和严格监管,区域的污染物排放得到了合理控制,柳江、洛清江评价断面的水质超标情况已经得到有效缓解。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除部分监测点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数超标外,其余监测因子在监测期间均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III 类标准,超标原因为区域村屯的污水管网未完善,生活污水得不到有效收集处理以及农业施肥面源影响导致,且监测水井为上层滞水,较易受到污染。

广西柳州汽车城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均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变好。但区域内各监测点位的总大肠菌群、细菌总数普遍存在不同程度的超标现象,主要是由于区域村屯生

活污水得不到有效收集处理导致，建议加快区域生活污水收集系统建设，提高生活污水收集率。

（4）声环境质量现状

各噪声监测点位在监测期间均可相应的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3、4a类标准。

（5）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区域土壤样本各监测因子均满足 GB36600-2018《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第二类用地标准筛选值。

由于收集到的土壤环境质量监测数据较少，虽然在跟踪评价监测时尽量与规划环评选择同一监测点位，但采样的地块无法保证完全一致，且数据太少，缺乏可对比性，但两次监测数据各因子均可满足 GB36600-2018《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建议规划区加强对区域土壤环境质量的监测，及时掌握土壤环境质量变化趋势，保护区域土壤环境不受污染。

（5）生态环境质量发展变化趋势

广西柳州汽车城开发至今，生态环境由于受到规划区开发建设的影响，区域植被数量减少，通过植被恢复得到一定补偿，已开发区域的主干道路均设置有绿化带，原植被种类变为人工植被。因此，区域植被的种类和数量均发生了变化，植被数量变少，植被种类从经济作物、次生植被等变成人工绿化植被。

（三）规划实施环境影响与规划环评预测结果比较分析

（1）环境空气影响

通过比较分析，广西柳州汽车城规划实施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未超出规划环评预测结果，规划区已投产企业的环境影响评价及环保“三同时”工作落实情况较好，规划区对区域环境空气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以及规划环评预测范围内。

（2）水环境影响

通过比较分析，柳江断面官塘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m 的 COD 现状监测值大于规划环评预测值，但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级标准；其余断面的各项因子现状监测值均小于规划环评的预测值。总体来说，广西柳州汽车城规划实施至今实际产生水污染物对区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3）声环境影响

根据本次跟踪评价的现状监测结果与规划环评噪声预测结果进行分析，广西柳州汽车城规划实施至今实际产生的噪声对区域的影响在规划环评的预测范围内，采取的噪声防护措施有效可行。

（4）生态环境影响

规划区对区域的绿地生态系统保护和建设作出了一定的贡献，规划区绿化景观已经初见成效，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也初见成效。同时，在已开发区域的主要道路两侧、厂区四周、厂区道路进行了绿化建设。但由于规划区尚未开发完全，部分绿化植物尤其是乔木，生长较慢，目前区域绿地建设与规划还有一定的差距。因此，规划区还需依照原规划要求进一步扩大绿地系统建设规模，完善规划区景观节点设置。

（5）土壤环境影响

规划区开发建设及区内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气以及固体废物进入周围环境中，可能造成该区域土壤污染，影响土壤生态系统的正常功能。评价从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几个方面分析工业区开发对区域土壤环境的影响，通过比较分析，规划区对土壤环境实际产

生的影响在可接受范围。

（四）规划实施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及其存在问题

（1）大气环境措施有效性分析和评估

结合规划区所在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结果可知，目前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可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规划区规划实施过程所采取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规划区项目建设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2）水环境措施有效性分析和评估

根据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历年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调查报告，规划实施以来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变化不大。各项监测因子中，除粪大肠菌群数超标外，各评价河段的所有监测断面在监测期间，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SS 满足《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三级标准。可见地表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

（3）地下水环境措施有效性分析和评估

规划实施过程中，主要从源头防控方面对地下水环境进行保护。为防止地下水遭受污染，工业区内各企业均从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等方面采取污染防控措施，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到最低限度。根据本次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历年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调查报告，规划实施以来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呈下降趋势，均满足环境质量标准，区域地下水环境质量变好。除细菌总数、总大肠菌群数超标外，其余监测因子在监测期间均可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93）III类标准，超标原因为区域村屯的污水管网不完善，生活污水得不到有效收集处理以及农业施肥面源影响导致，且监测水井为上层滞水，较易受到污染。可见地下水环境保护措施有效可行。

（4）声环境措施有效性分析和评估

根据本次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可知，各噪声监测点在监测期间均相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4a类标准。

（5）固体废物有效性分析和评估

工业区对固体废物的处置措施主要为分类收集、尽量综合利用。广西柳州汽车城内尚未设置统一的危险废物储存及处置场所，工业区内入驻企业自行按规范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危险废物，均委托有相应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统一收集处理。

（6）生态减缓措施有效性分析与评估

根据对规划区的走访调查，目前规划区内原生植被已基本消失，取而代之以经济林、甘蔗地。规划区内现有保护树种黄葛榕(古树)1株、阴香(古树)13株，根据汽车城土地利用规划，以上保护树种恰好位于规划区未来开发建设范围内，汽车城的开发建设有可能使保护树种遭到砍伐。为保留这些古树，建议：①合理规划，开发建设避开保护树种，由于属于古树，应尽量避免实施树木移植；②实在无法避开保护树种时，则需要对古树进行移植，建设方应委托专业的园林工程单位进行大树移植施工；③对保护树种实行挂牌保护；④施工期注意保护大树的树根和树皮，防止施工机械的刮擦、碰撞，必要时可用草帘对树干进行包裹或对树枝进行适当修剪，以便于施工，同时保护树木。柳州汽车城建设对三门江国家森林公园基本无影响，但在开发建设过程中注意对施工扬尘、交通噪声的控制，特别是靠近柳江施工时采取措施降低施工噪声。

（五）后续规划实施调整建议

根据规划的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区域资源与环境承载力分析、

规划协调性分析、跟踪评价结果分析，以可持续发展和循环经济理念为指导，对广西柳州汽车城总体规划方案提出优化调整建议如下：

（1）用地规划

目前北外环以北片区尚未开发，远期开发建设将占用部分旱地、水田，剩余用地应在开发建设前调整完毕。

（2）居民搬迁安置规划

北环高速以北区域需拆迁的居民点将安置在北外环北片新区居住片区，位于工业用地的上风向，周围应设置良好的绿化景观隔离带，且工业组团内部项目引入时应考虑合理布局、并设置足够的卫生防护距离。

（3）造纸行业属于本园区禁止引入的行业。因此建议随着园区的开发建设，逐步将其搬出本园区。在搬出本园区之前，各企业应做到：①加强管理，保证废水和废气达标排放；②不断改进工艺设备，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③不得扩建；④满足园区总量控制要求。

（4）制糖行业不属于本园区主导行业，但也不是园区禁止引入的企业。考虑到柳州为主要甘蔗产区，制糖行业为其传统行业，且园区内目前的糖厂均位于规划的工业用地内，故可以予以保留。今后应做到：①加强管理，保证废水和废气达标排放；②不断改进工艺设备，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污染物的产生及排放；③满足园区总量控制要求。

（5）化工企业不属于本园区主导行业，但也不是园区禁止引入的企业。由于化工行业种类众多，工艺复杂程度和污染物排放量情况不尽相同，故应按企业实际情况进行分析。生产汽车行业所需化学品的企业可作为上游配套企业，予以保留，但应做到：①加强管理，保证废水达标排放；②不断改进工艺设备，提高清洁生产水平，减少废水的产生及排放；③满足园区总量控制要求。生产与汽车行业无关化学品的企业，建议转型或搬迁。

（6）柳州市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原柳江造纸厂）与滨江居住

带相邻，并位于滨江居住用地的全年主导上风向和柳江上游，造纸废气和废水对滨江居住区环境的影响难以避免。考虑到远期规划将其用地性质调整为仓储用地，但属于远期开发部分，因此提出如下调整建议：

①中期柳州市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不得扩建，并做好污染治理工作，保证达标排放。

②中期期滨江居住带北部靠近柳州市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域暂不开发。

③远期关闭柳州市两面针纸业有限公司。

（7）布局规划

建议作好各功能组团的内部布局规划，合理安排企业与生活居住区，保障卫生防护距离，建立各组团的生态绿化隔离带，保证良好的内部居住条件。

（8）产业准入

远期应继续严格控制区内企业粉尘治理要求，减少工业粉尘的排放。远期应继续严格控制区内企业 TVOC 治理要求，减少 TVOC 的排放。

（六）公众对规划实施所产生的环境影响的意见

通过对规划区内的公众进行公众参与调查，我们了解到公众对广西柳州汽车城的开发建设对周边环境带来的影响非常关心，公众对规划区内的环境影响较为关心，尤其是涉及废气排放的污染物一定要达标排放，减轻对周围居民的生活和工作影响。据统计，100 %的公众赞同规划区的开发建设。评价采纳大多数公众的意见，赞同规划区的开发建设。

为了减少规划区开发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同时针对公众担心废气问题，在规划区后续发展过程应采取如下环保措施：

（1）加强已入驻企业的环保监管，确保各项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2) 在规划区开发建设过程中如有涉及环境影响的重大事项，应及时向周边居民及社会公告。

(3) 规划区内主要环保投诉问题为恶臭扰民问题及施工噪声扰民问题，建议管理部门应加强对企业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各项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对开发区内建筑施工工地加强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

评价认为受调查人的意见和建议是切实合理的，规划区主管部门以及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应引起重视，及时解决公众意见。通过与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沟通，柳东新区管理委员会表示接受公众提出的意见，并将在规划区的后续发展中严格按照跟踪环评报告书提出的要求加强环境管理，在日常工作中积极配合当地环保主管部门对规划区内各企业监管，避免环境纠纷的出现。

二、评审总结论

广西柳州汽车城目前已入驻企业产业与规划产业定位基本相符，区域环境质量总体能够达到相应功能要求，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环境管理体系有待完善。总体来看，规划实施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未超出规划环评预测结果，采取的措施基本可行，未对区域环境造成恶化，规划区规划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经分析，规划区后续发展与其他相关规划相互协调，区域仍有一定的环境容量供后续发展，大多数公众对规划园区的发展持支持态度。规划区在后续开发建设中需要进一步落实原规划、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的要求，并按“报告书”所提的调整建议解决规划区现状及下一步开发建设存在的问题，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及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境管理体制，确保规划区基础环保设施有效运行。在采取并落实相关保护措施后，园区三废污染能得到全面控制，工业污染达标排放，环境噪声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区域环境能够满足功能要求，可以实现规划区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可持续发展。广西柳州汽车城目前

已入驻企业产业与规划产业定位基本相符，区域环境质量总体能够达到相应功能要求，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环境管理体系有待完善。总体来看，工业区规划实施实际产生的环境影响未超出原规划环评预测结果，采取的措施可行有效，未对区域环境造成恶化，工业区规划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在采取并落实相关保护措施后，园区“三废”污染能得到全面控制，工业污染达标排放，环境噪声控制在国家规定的标准之内，区域环境能够满足功能要求，可以实现工业区建设和环境保护的可持续发展。

三、“报告书”编制质量

（一）报告书的总体质量

“报告书”对广西柳州汽车城的现状调查详实，基本查清了工业园区各类污染源污染物排放现状，分析了园区建设产生的环境影响及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和制约因素，提出了优化调整建议和环境对策，评价结论基本可信。

专家组认为，报告书在根据论证会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可以作为规划进一步调整和实施的环境决策参考。

（二）报告书的修改意见

1、结合园区发展目标，规划规模、开发面积、产值，核算排污系数及污染物排放量；根据区域相类似园区开发现状及存在问题，核实完善后续发展新增污染源及开发合理性，核实环境有机废气承载力，提出有机污染物总量控制思路、产业规模合理性及控制要求。

2、补充居住区、物流区、汽车制造区等分区在规划及建设前后的大气环境现状及影响变化调查；核实与原有规划环评中大气污染物排放种类、排放控制标准、预测网格划分、高低架源及无组织排放源分布等相关数据变化情况；补充分析大气环境容量及环境承载力变化

情况分析，完善颗粒物、VOCs 等主要大气污染物环境预测及排放总量削减控制等数据变化测算及相关调整要求；补充区域突出大气污染环境问题调查及原因分析；补充非达标区及相关替代方案内容；完善清洁能源使用、集中供热、现有大气污染企业搬迁整合关停等大气污染防治规划调整建议。

3、补充完善雨污分流、管网建设、汇排水情况、污水厂建设运营及集水范围规划及现状负荷调查；进一步分析园区污水管网及污水处理厂建设、处理规模、分水质处理工艺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作为调整建议要求。

4、完善园区规划发展过程中的环境风险源识别、环境应急、环境风险防范等在措施、设施、管理方面的规划要求；按照国家有关化工区大气污染、水污染三级防控、联防联控、应急预案建设的规定，提出可操作建议。

5、细化园区工业固体废弃物处置状况，完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规划及调整建议要求。

6、完善企业、园区监控计划（管网末端监测、自动监测、企业监测、监督性监测、验收监测、排污许可监控等）。

7、进一步分析园区企业布局与周边居住布局合理性，提出控制要求；进一步完善细化规划调整建议（依据、原因、内容、责任人、时间、时序等）。

8、核实规划用地与已批复的饮用水源保护区、森林公园、风景名胜等区等重要生态保护目标的相对位置（图示清楚），根据现有相关法规文件要求，补充完善临近或占用上述敏感区的土地利用、环境保护、污染控制等的方面的保护措施及相关调整要求。

9、按专家提出的其他意见修改完善。

“报告书”技术审查组(名单附后)

2019年5月21日

附件 7 引用监测报告

中赛（环检）20250291 号

第 1 页 共 7 页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中赛（环检）20250291 号

项目名称：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委托单位：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受检单位：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委托检测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〇二五年四月七日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检测			
委托方信息	名称	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八角岭路 1 号 2 号厂房		
	联系人	黄胜	联系方式	
受检方/项目信息	名称	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		
	地址	柳州市八角岭路 1 号 2 号厂房		
	产品名称	——		
	生产规模	——		
	工作制度	——		
	联系人	黄胜	联系方式	
检测类别	☐地表水 ☐地下水 ☐废水 ☐生活饮用水 ☒环境空气 ☐废气 ☐室内空气 ☐噪声 ☐振动 ☐土壤 ☐沉积物 ☐固体废物 ☐污泥 ☐加油站油气回收 ☐储油库油气回收 ☐油罐汽车油气回收 ☐其它:			
采样日期	2025.03.22~2025.03.24		分析日期	2025.03.23~2025.03.27

二、检测项目/污染源概况

1、受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委托，对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进行检测。本次检测内容以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提供的《柳州精特汽配制造有限公司环境质量现状检测方案》为依据。环境空气检测点位见图1。



注 ○ 为环境空气检测点位

图1 环境空气检测点位图

三、检测内容

表 1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检测点位示意图
环境空气	东南面约 350 米处柳州机电工业学校	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共 2 项。	检测 3 天，检测 4 次 1 小时平均值。	见图 1
		氮氧化物、TSP，共 2 项。	检测 3 天，检测 1 次 24 小时平均值。	见图 1

四、检测方法依据

表 2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出限/范围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HJ 479—2009) 及修改单	小时值: 0.005mg/m ³ 日均值: 0.003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0.07mg/m ³
	TSP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1263—2022)	7μg/m ³

五、主要检测设备

表 3

检测项目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气象参数(气温、气压、风向、风速)		空盒气压表	DYM3	ZSB11-01
		轻便三杯风向风速表	DEM6	ZSB12-01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ZSB06-09 ZSB06-0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2350	ZSA19-01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仪	GC9790II	ZSA21-01
	TSP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ZSB06-09
		电子天平	MS105DU	ZSA35-01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HW-5500	ZSA37-01

六、检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广西中赛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自治区级资质认定并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证书编号：24 20 12 05 0972）。检测过程按照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参加检测采样和测试的技术人员持证上岗；检测分析仪器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合格，并在有效期内；检测的采样记录、分析测试结果及报告，按国家标准和检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七、现场采样信息

表 4

日期	天气	气温（℃）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2025.03.22	晴	21.1~28.8	100.6	西北风	1.4
2025.03.23	晴	21.3~28.6	100.6	西北风	1.4~1.5
2025.03.24	晴	22.5~28.7	100.5	西北风	1.2~1.3

八、检测结果

表 5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检测时段/检测结果			
			东南面约 350 米处柳州机电工业学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2025.03.22	氮氧化物	mg/m ³	0.006	0.009	0.012	0.01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69	0.60	0.60	0.62
2025.03.23	氮氧化物	mg/m ³	ND	0.008	0.010	0.010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8	0.74	0.76	0.77
2025.03.24	氮氧化物	mg/m ³	ND	0.008	0.012	0.009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73	0.71	0.69	0.76

注：未检出以“ND”表示，检出限见表2。

表 6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点位/检测结果
			东南面约 350 米处柳州机电工业学校
2025.03.22	TSP	$\mu\text{g}/\text{m}^3$	78
	氮氧化物	mg/m^3	0.011
2025.03.23	TSP	$\mu\text{g}/\text{m}^3$	75
	氮氧化物	mg/m^3	0.009
2025.03.24	TSP	$\mu\text{g}/\text{m}^3$	77
	氮氧化物	mg/m^3	0.009

九、现场采样图片



以上结果仅对本次检测条件状态下负责。
—— 报告结束

检测人员：李立柯、叶永斌、覃生涛、梁 丽、潘瑞玲

报告编制：胡君玉 

复核：莫柳巧 

审核：黄佳关 

批准：梁宁静 
2025 年 4 月 7 日

附件 8 广西“生态云”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研判报告

广西“生态云”平台建设项目智能研判报告

项目名称：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
项目

报告日期：2025 年 07 月 14 日

备注：广西“生态云”平台数据按要求进行脱敏偏移处理，本报告中空间分析结果仅供参考。

目 录

1 项目基本信息	1
2 报告初步结论	1
3 研判分析详情	1
3.1 交叠分析	1
3.1.1 三线一单数据	1
3.1.2 基础数据	3
3.1.3 业务数据	4
3.2 空间分析	4
3.2.1 “两高”行业或综合能源消费量在 5 万吨标准煤及以上	4
3.2.2 土地情况	4
3.2.3 污水管网覆盖情况	4
3.2.4 周边水体情况	4
3.2.5 规划环评	5
3.2.6 目标分析	5
3.3 总量分析	5
3.3.1 大气污染物分析（单位：吨/年）	5
3.3.2 水污染物分析（单位：吨/年）	5
3.4 附件	6
3.4.1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6
3.4.2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7

1 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焕新车桥生产线搬迁与技术改造项目		
报告日期	2025 年 07 月 14 日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汽车零部件及 配件制造	研判类型	自主研判
经度	109.557631	纬度	24.363174
项目建设地址			

2 报告初步结论

:项目选址位于产业园、工业园重点管控单元内，符合园区规划主导产业。

3 研判分析详情

3.1 交叠分析

3.1.1 三线一单数据

该项目涉及 1 个环境管控单元，其中优先保护类 0 个，重点管控类 1 个，一般管控类 0 个。具体管控要求及交叠情况详见附件。

3.1.1.1 涉及环境管控单元列表

序号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国家标识码
1	ZH45020320002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3.1.1.2 需关注的要素图层列表

序号	图层类型	要素图层编码	要素图层名称
1	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	YS4502032310002	柳州市鱼峰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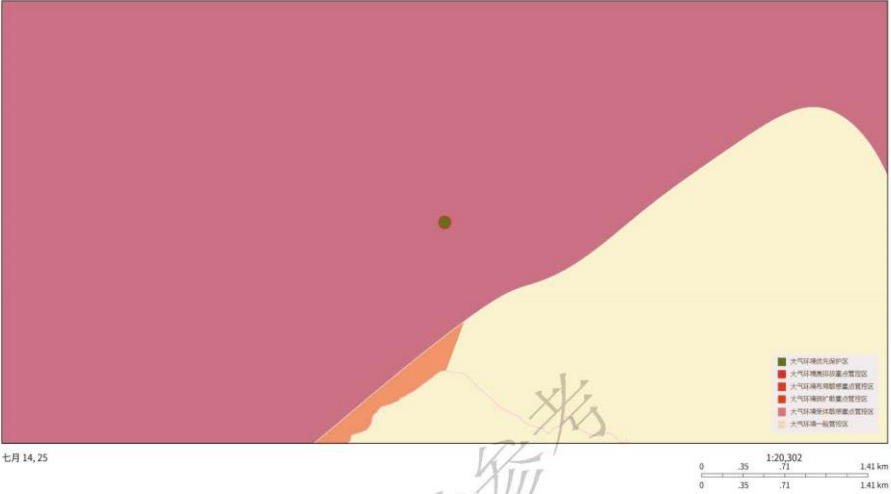
	管控区		管控区-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	-----	--	-----------------

3.1.1.1.3 交叠视图

环境管控单元



大气环境管控分区



3.1.2 基础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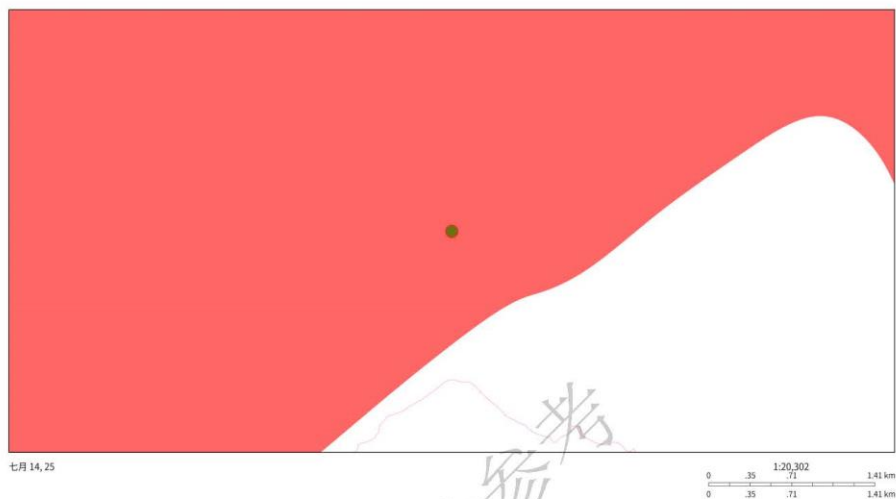
该项目（点位或边界向外扩展 0.0 公里）涉及环境敏感图斑 1 个，其中工业园区 1 个

3.1.2.1 基础数据列表

序号	图斑类型	图斑名称
1	工业园区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3.1.2.2 交叠视图

工业园区



3.1.3 业务数据

该项目（点位或边界向外扩展 0.0 公里）涉及业务 0 个。

3.2 空间分析

3.2.1 “两高”行业或综合能源消费量在 5 万吨标准煤及以上

是否属于“两高行业”：否

3.2.2 土地情况

疑似污染地块：否 用地性质：

3.2.3 污水管网覆盖情况

是否位于污水管网规划内：否

3.2.4 周边水体情况

无

3.2.5 规划环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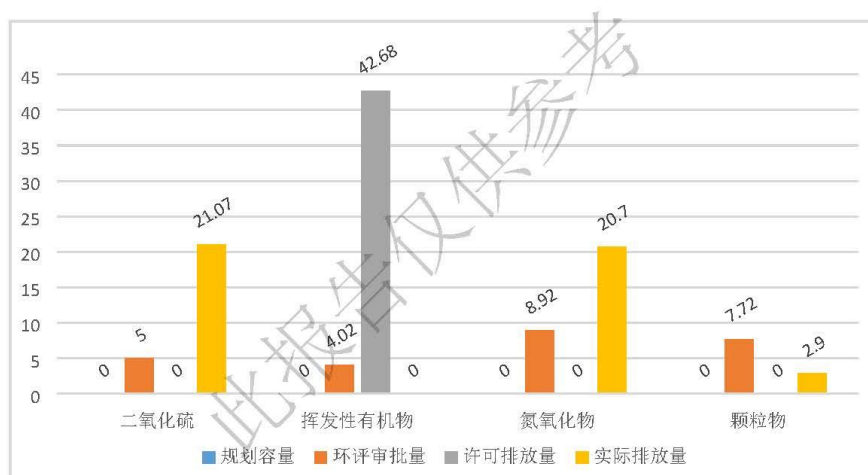
开展规划环评：否

3.2.6 目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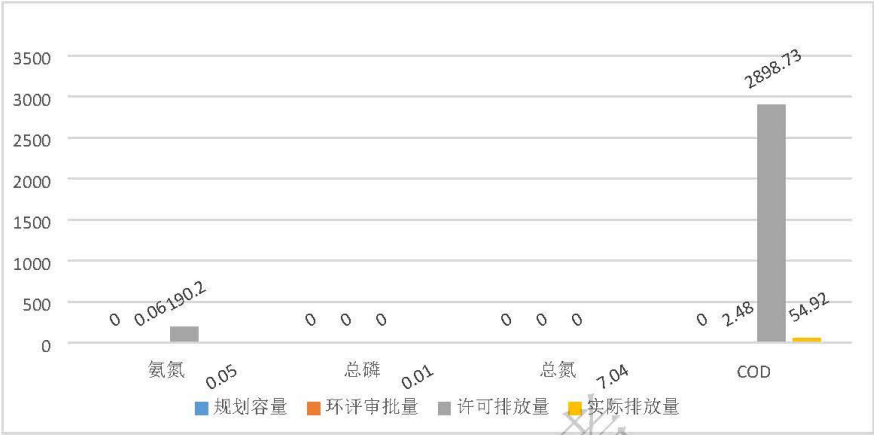
无

3.3 总量分析

3.3.1 大气污染物分析（单位：吨/年）



3.3.2 水污染物分析（单位：吨/年）



3.4 附件

3.4.1 环境管控单元管控要求

序号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空间布局约束
1	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重点管控单元	1. 入园项目必须符合国家、自治区产业政策、供地政策、园区产业定位及园区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2. 禁止引入制浆造纸、冶炼行业，现有的不得实施产能扩建，逐步实施搬迁。3. 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不得扩建，远期搬迁。4. 滨江居住带北部靠近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区域，在柳州市沁原纸业发展有限公司搬迁前暂不开发。5. 强化源头管控，新上项目能效需达到国家、自治区相关标准要求。6. 园区周边 1 公里范围内临近生态保护红线（柳江-黔江流域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敏感区域，应优化产业布局，控制开发强度，新建、改建、扩建项目要采取切实可行的环保措施，降低对周边生态环境敏感区域的影响。

3.4.2 区域环境管控要求

[http://sthjt.gxzf.gov.cn/zfxxgk/zfxxgkgl/fdzdgk
nr/zcwj/gfxwj/t18841783.shtml](http://sthjt.gxzf.gov.cn/zfxxgk/zfxxgkgl/fdzdgk
nr/zcwj/gfxwj/t18841783.shtml)

此报告仅供参考



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材料安全数据表 (MSDS)

生效日期: 2024 年 1 月

1. 产品及制造商

产品名称: 汉斯曼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制造商: 济南汉斯曼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山东省济南市济北开发区回河工业园新河路 4 号
电话: +86 531 58667052
传真: +86 531 86340695
http://www.hansiman.com.cn **E-mail: service@hansiman.com.cn**

产品用途:

汉斯曼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RTV, 蓝色, 通用型, 耐润滑油性能优良, 用于汽车、内燃机零件及通用机械、电器设备的部件平面密封。

2. 化学成份

产品的化工描述特性: 羟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反应产物

成分	CAS 编号	重量%	类别
羟基封端聚二甲基硅氧烷	63148-60-7	45 - 65%	
碳酸钙	471-34-1	20 - 25%	
乙烯基三丁酮基硅烷	2224-33-1	5 - 10%	
二氧化硅	7631-86-9	3 - 10%	

3. 危害辨识

人类健康	本品蒸气压很低, 常温下无吸入危害。在生产条件下未发现本品引起的毒性作用。
环境	对水生动物有毒性。对水生环境可能会引起长期性的反效果

更多对于健康影响及征兆的细节资讯请详见第 11 节。

4. 紧急急救措施

吞入	除非有医护人员的指示, 否则请勿催吐。在患者无意的情况下请勿喂食任何东西, 如误吞大量本产品请立即联络医生。
皮肤接触	请用肥皂及清水清洗被污染的皮肤, 除去被污染的衣服及鞋子, 请先清洗过后再使用这些衣物。如有引起发炎或是疼痛请立即就医。
吸入	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 就医。
眼部接触	如有误触, 请立刻以大量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请先检查并去除隐形眼镜并立即就医。

更多对于健康影响及征兆的细节资讯请详见第 11 节。

济南汉斯曼时代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济南市济北开发区回河工业园新河路 4 号

电话: 0531-58667052, 58667053

传真: 0531-86340695

www.hansiman.com.cn



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材料安全数据表 (MSDS)

生效日期: 2024 年 1 月

5. 消防人员处理措施

灭火剂	在火灾现场请用泡沫、干性化学品或二氧化碳, 请勿使用水柱
特殊外露危害	无特殊危害
有害热分解物	以下有害物质在有火源处可能被释放: (CO CO ₂)
消防人员的保护措施	消防人员需穿戴适合的保护装备并使用正压模式的全脸式自携呼吸防护具 (SCBA)

6. 意外外泄处理

应急处理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小量泄漏: 用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 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	---

7. 存取及储放

存取	密闭操作, 提供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防毒口罩,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请勿接触到眼睛, 皮肤或是衣物。在操作过后请彻底洗净。
储放	请储存于 15-25°C 的原密封容器中, 提供良好的自然通风条件, 远离火源。

8. 控制/人身保护

呼吸保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但建议特殊情况下, 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 (半面罩)。
手部保护	请在使用时全程戴手套。
眼部保护	一般不需要特殊防护, 但建议特殊情况下, 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皮肤保护	穿防护服或长袖工装, 皮肤外露长期接触可能导致局部的伤害或是皮炎。

9. 物理及化学特性

物理外观	膏状
颜色	蓝色
气味	些微气味
溶解性	不溶于水
相对密度	1.1~1.3 g/cm ³



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材料安全数据表 (MSDS)

生效日期: 2024 年 1 月

10. 稳定性与反应性

稳定性	吸潮易固化
应避免的环境	潮湿、高、低温, 日晒
应避免的物质	避免湿气
有害分解物	在火源处会释放以下物质: (CO CO ₂)

11. 毒性资讯

潜在的急性健康影响

吸入	常温下无吸入危害
吞入	会导致胃肠功能紊乱
皮肤接触	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过敏
眼部接触	对眼睛可能有刺激性
慢性影响	可能产生过敏反应

12. 生态资讯

环境影响	避免溢出物接触土壤及流入排水沟。勿倒空该物质于水沟中, 必须以安全方式处理该物质及其容器。
------	---

13. 废弃处置

清除方法	应尽可能避免或减少废物的产生。空容器或内衬可能包含某些产品残余物。采用安全的方法处理本品及其容器。经由特许的废弃物处理合同商处理剩余物与非再生产品。产品、溶液和其副产品的处置应符合环境保护、废弃物处理法规和当地相关法规的要求。避免溢出物扩散和流走, 避免溢出物接触进入土壤、河流、下水道和污水管道。
------	---

14. 运送资讯

运送规章

危险货物编号	无编号
UN 编号	无编号
包装标志	-
包装类别	-
包装方法	-
运输注意事项	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 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辆必须彻底清洗、消毒, 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船运时, 配装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 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硅橡胶平面密封剂 H587

材料安全数据表 (MSDS)

生效日期: 2024 年 1 月

15. 规章资讯

危险符号	对环境有害。
危险警句	R36/38- 对眼睛及皮肤有刺激性 R43- 皮肤接触可能会引起过敏。 R51/53- 对水生动物有毒性, 对水生环境可能会引起长期性的反效果。 R42- 吸入致敏。
安全警句	S23- 避免吸入气体、烟雾、蒸气或喷雾。 S24- 请避免皮肤接触。 S26- 如有误触眼睛, 请立刻以大量清水冲洗并立即就医。 S28- 在接触皮肤之后, 请立即以大量清水及肥皂清洗。 S29- 请勿将空罐弃于排水道中。 S36/37- 请穿戴合适的防护衣及眼镜。 S45- 发生事故或感觉不适时, 立即就医治疗(如有可能, 出示该物品的标签)。
内容物	含有异氰酸盐。
法规信息	化学危险物品安全管理条例(2011年12月1日国务院施行), 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规定([1996]劳部发423号)等法规, 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规定。

16. 其它信息

参考文宪	-
填表部门	-
数据审核单位	-
修改信息	-
其它信息	-